
得心集
阿濃

得心集



阿濃 著

香港 大家出版社有限公司 出版

得心集　　阿濃著

2－10/86

出版者及版權持有人

大家出版社有限公司 ©1986

香港北角郵箱 54616 號

承印者

信德印製廠有限公司

九龍葵涌永業街14號華榮工業大厦

7樓B座

總經銷

利通圖書有限公司

九龍紅磡民裕街41號8樓C座

（電話：3-645529）

封面設計及插圖：徐志雄

目錄

寫在前面…………1
隨想錄
銅鑼脊箕杏花村…………4
我和戴耳筒的青年在巴士上…………6
吃時吃…………10
錯着…………13
小品三則…………15
床…………19
蟬…………22
燈下…………26
死亡的印象…………29
牙牙學語…………32
孩子的話…………35
講鬼故事的情趣…………39
敎小猴子塗鴉…………42
小魔怪和下一代…………45
色情與自由…………47
斟茶添飯…………49
三隻小狗的悲劇…………51
喝　粥…………55
打補釘…………57
智慧的安排…………59
也談精神污染…………61
評判之苦…………63

自語集

不准……66
不論……68
火劫……70
水劫……72
木臉……75
金睛……77
和尚……79
女人……81
看不得……84
他是誰……86
喧嘩……87
沉默……89

夜讀篇

吃人……92
好官……95
優劣……97
領導……100
瑞應……101
生男……103
紋身……105
名男……110
姓蕭……112

教餘漫筆

性教育……116
沒精打彩……118

電腦編時間表……120
學校社工的心情……122
打破困境之道……124
改卷滋味……126
黑板粉筆……128
匆匆來去……131
鐘聲一響……133
福利主任……135
教師夫妻……137
教師移民……139
學生厠所……141
先生早晨……143
甲乙丙丁……146
冷……148
羔羊還是勇士……150
且慢……152

寫在前面

讀馮浪波先生的《脚印》，驚訝於內容的如此深得我心，兩人遂由書信往來而成爲朋友。

馮先生盛意拳拳，定要由他經營的大家出版社爲我出一本書，因爲他對拙作的評價也是「深得我心」。

於是我編成了這本《得心集》。

《得心集》的文字來自多處，包括《華僑日報》、《明報》、《新報》、《新教育》、《學生時代》、《突破》和《當代文藝》。最早的寫於一九六四年，最近的發表於一九八五年，前後超過二十年。來源這麼多，時間這麼長，壞處是拉雜，好處却是多姿。那就請朋友們欣賞它的好，原諒它的壞吧。

本書內容，或自生活來，或自工作來，或自閱讀來，有所得於心，然後應之於手。發表的目的，得稿酬居次，得讀者之心爲主。至於能否眞的得讀者之心照、心許以至心領神會、心心相印，則雖有厚望，却又不敢奢望。

阿濃的書頗多中學生讀者，《得心集》部分內容略深，初中學生看的時候恐怕要花點氣力。阿濃最怕讀者買了書不滿意，特地在這裏提醒一下。

隨想錄

銅鑼筲箕杏花村

地下鐵路的港島新綫還有兩個多月才正式通車，車廂裏却已標示出各站的名稱。一個一個看下去，發覺有濃厚的漁村和農村味。這麼繁榮和現代化的一個都市，這麼先進的一種交通工具，却有這麼些具原始味的純樸站名，眞有點相映成趣。

銅鑼本是最有效的召集工具。鑼聲一響，人們就會從四面八方圍過來，或開村民大會，或救火，或防洪，或新郎哥迎親，或大老爺出巡，或看猴子戲……。如今不用敲鑼，「銅鑼灣」也是香港島街上人最多的地區。

有漁民的地方便有天后廟，在喜怒無常、變幻莫測的海上討生活的水上人家，生命和生活都沒有保障，只有虔誠膜拜，指望威靈顯赫而又心地慈祥的天后保佑了。每年的天后誕，總會隨着芳駕帶來幾陣聖雨，不容爭辯地顯示她的存在。「天后」站是我少年時居住的地方，它帶給我許多親切的回憶。

「鰂魚涌」的鰂魚究竟是什麼魚？香港人口中的鰂魚似乎和鯽魚是一類，辭

書上却說鰂是烏賊，也就是我們常吃的墨魚。香港以魚做地名的，記憶中有鯉魚門、赤鱲角、魷魚灣、白鱭灣、鯆魚灣，用其他水產做名的有蠔涌、螺洲、龍蝦灣，都爲漁民在此長期生活的歷史作證。

筲箕是竹製的淘米器，也用來裝物。是一種平賤的用具。不知如何會用作地名，是否那海灣的形狀像筲箕？用物件做名的地方香港不多，我能夠舉出的有布袋澳、甕缸洲、馬鞍山。香港老居民對「筲箕灣」的印象是又遠又難搭車，地車通車之後，「爲王被困筲箕灣，不知何日到中環」的慨歎應該徹底消失了，坐地車由筲箕灣到中環，相信只需十來分鐘而已。

「杏花村」是既熟悉又陌生的地名。杜牧的名句：「借問酒家何處有？牧童遙指杏花村。」是連小學生也知道的。香港的「杏花村」還沒有到過，是不是「興華邨」的新名字？用普通話讀起來，差不多同音呢。

現在雜貨店裏仍可以買到炭，多是用作燒烤的。從前和炭一齊賣的柴却不容易買到了，不知以柴爲名的「柴灣」，還有賣柴的店舖否？或許地車通車那天，我會到杏花村看看有沒有一間同名的酒家，又到柴灣看看有沒有一綑綑好燒的靚柴。

我和戴耳筒的青年在巴士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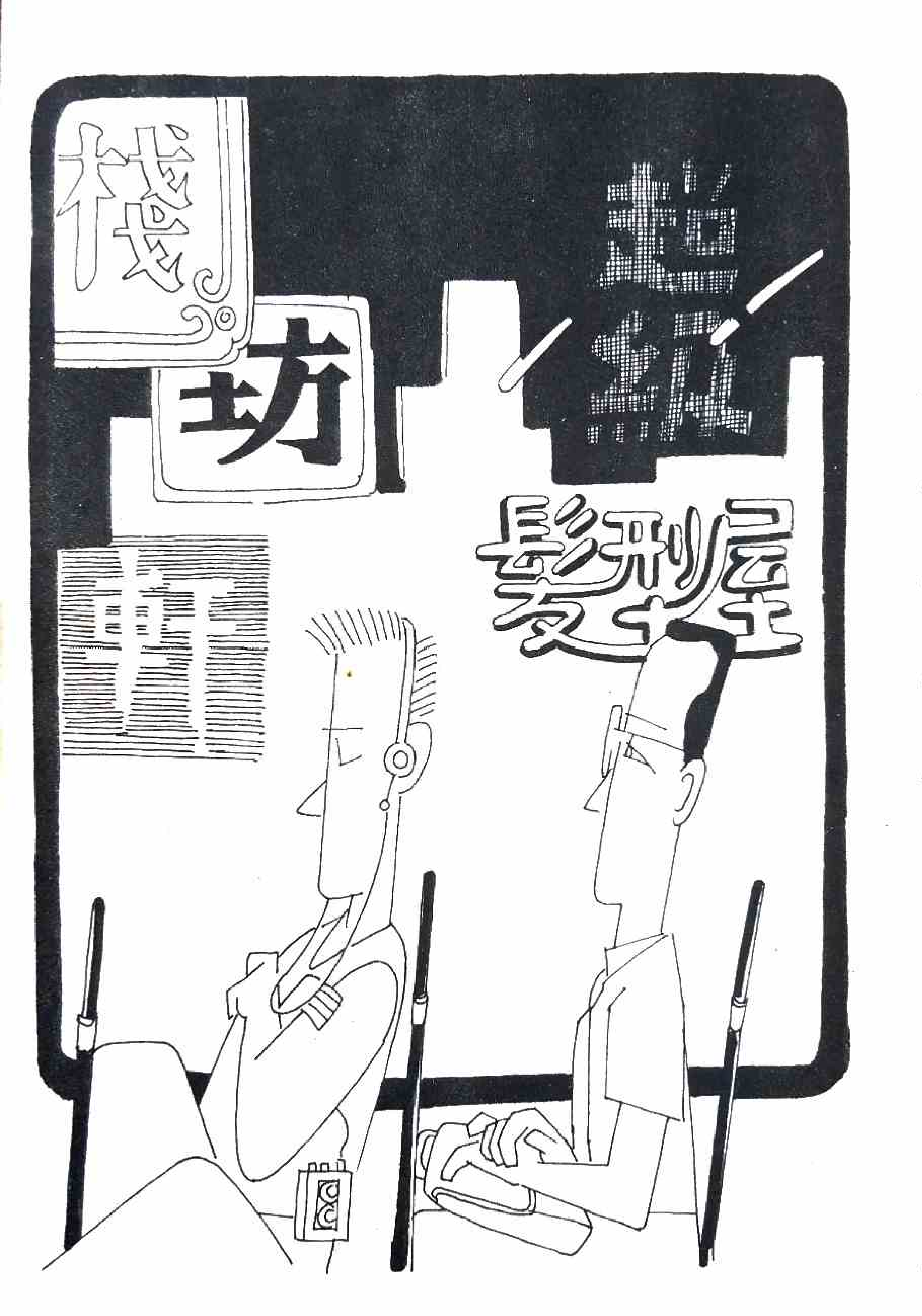
我坐在巴士的上層，車在擠塞的大街上蝸行。一個青年戴着流行的耳筒機坐在我前面，他輕輕搖擺着身體，看來正陶醉在流行音樂中。

我沒有帶書，又沒有帶報紙，只好拿映入眼簾的商店招牌來消磨時間。

我發覺店號的用字，可分不同的兩輩，那老一輩的如：堂、莊、棧、坊、行、樓、店、居、鋪、號、記、室、軒、齋……新一輩的如：中心、市場、士多、辦館、公司、屋、廊、之家、天地……

記得水滸傳上宋江題反詩的酒樓是潯陽樓，老殘遊記中老殘在濟南歇脚的地方是高陞店，聽說書的地方是明湖居，清明上河圖中的商店，有的叫店，有的叫鋪。這些樓也、店也、鋪也、居也，却至今仍被使用，如鳳如樓、超羣餅店、謝利源金鋪、陶陶居……其他老一輩的字眼也沒有被人遺忘，記憶中的就有位元堂、集大莊、源昌棧、三多軒、集古齋，那叫某某號、某某記的就更多了。

新一輩的店號用字，以「公司」資格最老，大概清代已經有了，眞想查一查



栈
坊
髮型屋

它的詞源。資格最淺的可能是市場加上「超級」二字，除一般日用品的超級市場之外，連書籍、眼鏡和首飾，也都有了超級市場，看來以此爲名的經營將會愈來愈多。

巴士仍在緩緩移動，戴着耳筒的青年閉上了眼睛，不知是在欣賞還是打盹。好幾間以「屋」爲名的商店映入眼簾，最早的「屋」可能是太子道那間咖啡屋，現在却有鞋屋、髮型屋、玩具屋、雪糕屋、褲屋、餅屋、牛扒屋、書屋……香港人眞喜歡跟風。

不同的字眼給人不同的印象，軒和齋有較多的書卷味，自以售文化用品爲宜；中心和天地，給人以地方大、貨品齊的感覺，不具備這樣的特點，就不該用這樣有氣概的稱號。

最喜歡換字眼的行業大概是理髮業，較早的是理髮室、理髮店、理髮廳，其後是美容院、理髮公司、理髮之家，現在最流行的是髮廊和髮型屋。

我想：每一個字眼從出現到流行，都有其原因和過程，有時間把它們細細追尋一番，應該是很有趣的社會科學研究專題。

巴士終於行駛得比較暢順了，我和戴耳筒的青年人居然一齊到站，他下車我也下車。

在剛才的一段時間裏，我和他都不寂寞，他讓流行音樂塡塞了腦海的空白，不再思索什麼、探討什麼；而我，却讓思想跑了一次野馬。

新時代的商品，竟然能把青年人所有空暇的時間盡量佔有，連讓他們作思想遊戲的時間也奪走了。這可能使某些人放心，可是對我來說，却是十分十分的擔心。

吃時吃

我看不起貪吃的人（請原諒我）。

貪吃的人吃東西的時候，眼睛閃爍着貪婪的光，那牙的撕咬，臉部肌肉的扭動，使得人和動物的相貌變得如此相似——人，是最高級的食肉獸！

貪吃使人變形，過多地吃進肚裏的肉，變成吃者身體的一部分，在許多不應該生長的地方生長出來，下巴、頸項、腰部、腹部……醜惡地堆叠着、鼓漲着。

我討厭浪費食物的人（我不請求他們的原諒）！

他們點了一桌子的菜，剩下的却比吃進肚子的還要多。農人在烈日下，漁人在風波裏，獵人在惡林中，千辛萬苦所得，加上廚師的精心烹調，想不到有一大半變成垃圾，倒進餿水桶裏——而在非洲、在柬埔寨，那裏却有千千萬萬的兒童，餓得只剩一把骨頭。

我憎惡殘忍的食客（我不原諒他們）！

那魚身已經煮熟，魚嘴仍在開合的「名菜」，在電視熒光幕上出現的時候，

我爲中國人的殘忍感到羞恥；還有什麼醉蝦、猴子腦……都是熱血動物所做的冷血行爲。

我却爲食而不知其味的朋友不值。

既然吃是生活中極爲重要的一部份，爲什麼天天塞飽肚子就算，而不去細細體味吃的樂趣？如果每餐都是虛應故事，何嘗不是對食物的一種浪費！

如果「工作時工作，遊戲時遊戲」是至理名言，那麼請加上「吃時吃」作爲補充。許多朋友一面吃一面讀書，一面吃一面絞腦汁，一面吃一面接洽業務，都有礙於對食物的欣賞。只有虔敬而專心地吃飯的人，才能欣賞食的眞味。

「少吃多滋味」是經驗之談，越是美味的東西越要淺嘗輒止。想做到「淺嘗」，就不要預備那麼多，寧可不夠，不要吃剩。天下最美味的東西，如果多到吃不下，味道就會大打折扣。

「豬八戒吃人參果」是囫圇吞下肚子，當然不知個中味道。即使是一碗白飯，細細咀嚼也能嘗到特別的滋味；豆腐白菜更是十分好吃的東西，只看你懂不懂得好好品嘗。

「安步當車，晚食當肉。」交通擠塞，短途最好「安步當車」；想領略食物的滋味，最好把吃飯的時間推遲。少吃零食，每餐不吃太飽，做適當的運動或體

力勞動，都可以使你在進食之前已有輕微的餓意，在此時進食，最平常的飯菜，也會令你特別開胃。

蘇東坡詩：「秋來霜露滿東園，蘆菔生兒芥有孫；我與何曾同一飽，不知何苦吃雞豚？」何曾（人名）這位仁兄飲食十分浪費，枱上擺滿菜肴，却樣樣引不起興趣，所謂「食前方丈，無下箸處」。蘇東坡主張吃得簡樸，最好是多吃蔬菜，少吃雞豚。多吃蔬菜對身體有好處已是常識。一些素菜館以「菜根香」爲名，想領略蔬菜的「香」，一要趁剛上市吃，像久違重逢的朋友，別有一種滋味；二要在經過霜露之後吃，那種特別的甜美，眞遠勝於鮑參翅肚。

至於與三兩知己，在家中整治幾味小菜，把盞小酌，高談闊論，逸興遄飛，當然也增加吃的情趣。但這樣的聚會重要的是人，是話題，是氣氛，而不是吃，所以有幾樣精緻的小菜即可，千萬不可浪費。

錯着

至少有兩次看到朋友穿着左右脚不同的鞋子了，一次是女的，一次是男的。女的正爲兒女做司機，接他們放學。她坐在司機位上等孩子們出來，見到我便下車談幾句。我偶然一低頭，看到她左右脚上一啡一黑，不但顏色不同，款式也相差很遠。我連忙把眼睛望向別處，怕她自己發現了尷尬。後來她的孩子來了，她又匆匆開車離去。記得我和她共事時，大家青春年少，她每天都打扮得齊齊整整、漂漂亮亮的上班，是我心儀的女孩子之一。想不到如今拖男帶女，竟會兩脚穿着「鴛鴦鞋」出來。是匆忙間來不及在鏡前一照，還是根本失去了照鏡的興趣？

男的是我素仰的作家，他的詩和小說我都相當喜歡。我們在一個人數不多的宴會上被介紹認識。數十年的神交到今日才初次見面，我衷誠地告訴他我心中的喜悅。大家握手坐下後，偶然的一瞥，我見他兩脚穿了不同的皮鞋。忍不住再偷眼瞄了一下，果然是顏色和款式相差很大的兩隻。

他自己的覺察。

我急急把視綫收回，叮囑自己不得再看。怕引起別人的注意，更怕的是引起

子要參加什麼宴會前，常嘮叨着要買新鞋，妻就會敎訓他說：「你又不是新郎哥，

他坦然地坐在那裏，抽烟、談天，並沒有把他的脚收藏起來的意思。我的孩

你穿什麼鞋，甚至不穿鞋，也未必有人注意！」

我希望我的妻說得對，眞是除我之外，沒有任何人發覺他錯穿了不同的鞋

子。也不知是大家都沒有發覺，還是發覺了隱藏得好，我沒有在任何人臉上看到

錯愕或偸笑的表情。

是他的房間光綫較暗？是他把幾對鞋子胡亂的放在一起？還是他一面穿鞋一

面爲他的小說構思？會不會正有什麼佳句在他心中若隱若現，等待着他凝神捕

捉？

我下意識地看看自己脚上的鞋子；看有沒有像他一般穿錯。

我希望他即使在回家脫鞋時，也沒有把這小小的「烏龍」發覺。

小品三則

脚

這些時試着步行上班，由於節省了候車時間，倒也慢不了多少。當我一步一步，終於到達目的地時，不禁深感雙腿有用。

人的四肢之中，自從兩手放棄了『行』的任務，去從事其它工作之後，似乎取得了較高的地位，欺負起他的老拍檔來，我這樣說絕沒有寃枉了手，而是有事實根據的。

只要把雙脚的樣貌和雙手比較一下，就會發覺脚是一副勞苦相，再摸摸脚底的皮，一定比雙手硬得多，厚得多。也就可以證明是誰的工作更爲辛苦了。

有人說，那是因爲脚笨，不會做工作，被人看不起，活該。其實脚一點也不笨，他有很多工作不會做，祇因爲缺乏訓練而已。有一位無手的雕刻家，他就是用脚工作的；馬戲班和雜技團裏有些藝員的脚，表演起來比手還靈活，就是訓練

的結果。

其實，脚是一個謙虛者，他默默地服務着，不則一聲。當手在交際場合或相握，或擧杯祝飲，或揮搖示意時，脚是沒有誰注意的。

脚也有受人注意的時候，在足球場上，溜冰場上，田賽、徑賽場上，千萬人矚目的就是運動員的雙腿，他們或則表演出種種的花式，或則顯露出驚人的技巧，或則呈現令人興奮的速度和力量。可是，在雙脚拚命地取得勝利之後，鎂光閃爍之中，捧去奬杯的却是雙手。

脚，惟一引以爲慰的是，每晚替他沐浴淸潔的是雙手。或許就是這每日一次的服役，使脚辛勞工作而從不表示不平吧。

耳朶

在我們面部諸器官中，耳朶是最沒有表情的一個，這該是他退居面部邊緣的原因之一吧。

回眸一笑，眼圈兒一紅，杏眼圓睜，橫加白眼，目眦欲裂，眉目傳情，眉挑目語，擠眉弄眼，目不斜視，「打雀咁眼」……都是眼的表情。

咬牙切齒，笑得合不攏嘴來，張口結舌，抿着嘴兒微微一笑，「擘大個口得個

窿」……都是嘴的表情。

比起眼和嘴來，鼻子的表情是差了一點勁兒，但小姑娘撩撥大人時會皺鼻子，那樣子又天眞又可愛；小弟弟傷心時，哭起來兩個鼻翼搧呀搧的眞令人捨不得；至於大經理把鼻子一翹，或是在裏面含含糊糊的哼一聲，態度高傲得令人討厭。

耳朵呢？他像兩片蘿蔔乾似的呆在那裏。難怪小孩畫人常常漏了畫耳朵，因爲他太不引人注意了。不過說他完全沒有表情却也寃枉了他。在小姑娘或是老實的小伙子怕羞時，在不慣發脾氣的人脾氣發作時，他就會霍的紅了，那模樣也是怪有趣的呢。

手肘

記得在一個晚會中，有人提出了一項有獎問答，問題是：

「把你的一隻手放在什麼地方，使另一隻手無法捉到它？」

一時之間，無人答得出。答案原來是手肘之下。

這的確是一個不受注意的地方，有人一天在鏡子裏看自己的面孔超過五十次，有人連脚指尾都化了粧，但手肘這地方却很少注意到。女孩子的短裙，故意

把膝頭露出來，同是四肢關節的「肘」，却沒有誰把它故意顯露人前。或許因爲它生就一付不雅的樣子，當你把手伸直時，便會看到它又黑又皺，苦巴巴的。

手肘看起來什麼也不會做，其實它是最會做事的「手」的忠實支持者。沒有了它，手就無法把工作做得好，它受到牽掣，手就失去了自主能力。用「掣肘」這個詞語形容做事的受人牽掣留難，是最恰當不過了。

我對我的手肘倒是有一份親切之感和感激之情的。我的羊毛衫和西裝外衣，最先壞的就是手肘部分，不待捉襟而肘見。因爲伏案寫字是我的主要工作，寫字時，手肘就在枱上磨來磨去；寫不出時，要托着下巴絞腦汁，這時手肘支持着整個頭部的重量，難怪這部份特別容易壞了。苦力的膊頭最辛苦，這部份的衣服也最易破爛；我的手肘部分衣服最先破爛，可見它的工作是很吃重的。詩人白居易對手肘的工作是注意到的，他因爲伏案書寫、閱讀太辛勤，手肘上都生了老繭，在「與元九書」中有「手肘成胝」的描寫。

手肘比起他的兄長「膝頭哥」來要清高得多，它不會卑躬屈膝，拜倒在權貴之前，它只是沉默地工作，好一副硬骨頭。如果對它的硬度有懷疑，請吃我一「包踭」，你就可以嘗到它的滋味。

床

香港有一個特殊的居住單位，叫「床位」。一張床就代表了一個家，沒有了這張床，就成爲無家可歸。「床」對生活的意義在此可謂達到了頂點。

我們一出世就被迫躺在床上，而當我們離開這世界時，十九也是躺在床上的。床代替了母親的手臂，床也是我們生命之最後付託者。

我們不可一日無床，但活力充沛的健康的人卻不該對床戀棧。生龍活虎般的小孩，最怕大人催他們睡覺；非到眼皮眞的撑不開，才肯與枕頭被褥相伴。朝氣蓬勃的青年人，眼睛一睜，就立刻從床上跳起；直到晚上筋疲力竭，才把自己擲到床上，沉沉睡去。筋骨壯健的老人也在床上呆不住，他們往往比年青人更爲早起夜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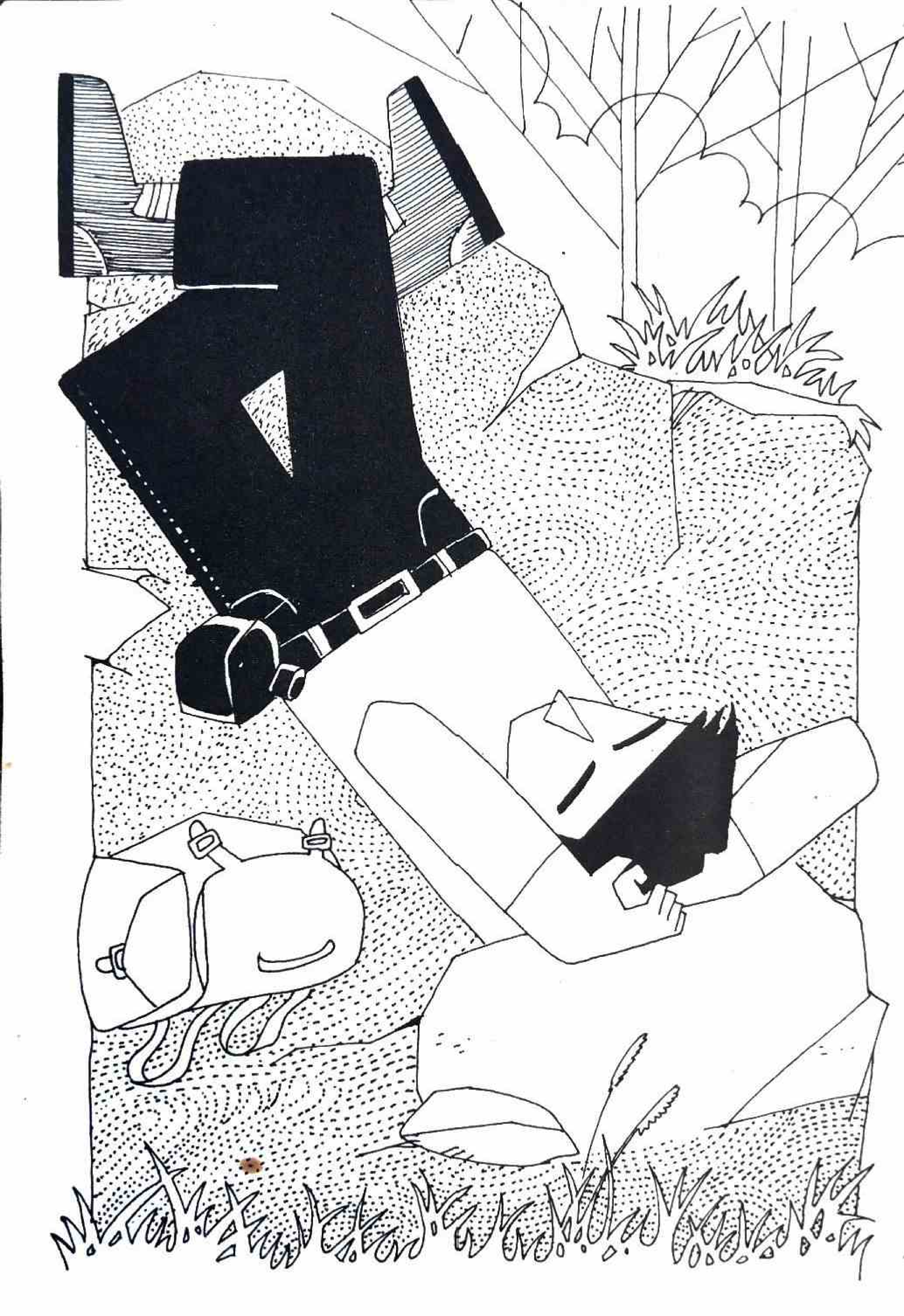
和床依依不捨的首先是病人，因爲他們躺在床上最舒服。但祇要精神許可，他們總喜歡下床走走。另一種是精神上不健康、生活不正常的人，他們飽食終日，無所事事，過着寄生蟲的生活，也就喜歡像一條蟲似的躺在那裏。

現代製作的床，在柔軟、體貼和適度的彈性上很下功夫。但我覺得一張太舒服的床，對青年人並沒有好處；假如一張床對青年人有着太大的誘惑，說不定就會影響了他們的壯志。此所以越王勾踐有高床軟枕不睡，而要去卧薪嘗膽，不讓自己耽於安逸而忘了國耻。

有人睡慣了軟床，一朝出門要睡硬床就輾轉反側，難以入睡，甚至睡得全身骨痛，這實在有點可憐。有志的青年不但不貪戀軟床，他們甚且歡喜以艱苦的生活條件來鍛鍊自己。他們背着帳幕到野外露營，就以大地作床，石塊作枕，而感到無窮的樂趣。這樣的青年人將來可以上山採鑛，入海取寶，人以爲苦，他們却感到充滿浪漫之樂，覺得人生要這樣才有意義。

在一個童話故事裏，有一位公主隔了十二條床褥，仍感到有一粒豌豆在身下作梗。她以此證明了她的公主身份，我却覺得也同時證實了她的「廢物」身份。

有頭腦的青年人，懂得工作也懂得休息，他們把床擺在生活的適當位置上。現在西方的某些電影，把床做了整齣戲的主要舞台，把人描寫爲「床上的動物」，我們看了作嘔，却有人嗜痂成癖。青年人可不愼哉！



蟬

前幾天經過佐敦道鬧市，看見一個像是外省人的漢子，身上掛了一個小竹簍，兩隻手上各拿着一隻蟬，並且不斷用手指搔牠們的腹部，使發出嗤——嗤的蟬鳴。這本是屬於夏日田野的聲響，混雜在大街喧嘈的囂音中，是那麼的不調和。看來他身上掛的小竹簍中，裝的也是蟬，不知這漢子是從那裏捉來賣的。

這都市屋多樹少，生活在都市裏聽兩聲蟬唱可不容易。都市的孩子連蟬的名字都叫不出的，想來也不在少數。我在鄉村長大，蟬是我們鄉下孩子最熟悉的「玩物」之一，久違了的牠，竟在這樣的情形下重逢，倒令我不免有點悵然。

記得在鄉下時，雨後天晴，往往在樹下的地上發現一個個小洞，把手指扣進去一挖，原來下面有一個較大的洞，而且洞中有一隻茶褐色的硬殼蟲在，牠只會爬不會飛，有成人的拇指大小，這就是蟬的幼蟲。孩子們把牠捉回家去，讓牠自己爬在蚊帳上，只要不時去看看牠，就可以見到一幕生命過程中的奇景。看到牠怎樣從形容醜陋、行動蹣跚的硬殼中掙扎而出，變成一隻能高飛枝頭，迎風歡唱

的漂亮的蟬。

記得我小時對這樣的一幕是不大敢看的，牠從裂開的背部硬皮中鑽出來，振動着、顫抖着，像是經歷着一種痛苦的掙扎。我怕在旁觀看會駭了牠，或使牠分了心，而致不能蛻變，所以常常避開了，直至牠完全從硬殼中解脫出來，變成一隻美麗的新蟬，才把牠帶到陽光下，曬乾翅膀，看着牠迎風試飛，繞樹一匝，歇在高枝上加入那熱鬧的大合唱時，我心中也充滿了喜悅。

蟬的鳴聲單調而嘶啞，其實並不好聽。在炎熱的夏日聽來，有人昏昏欲睡，有人卻倍覺燥熱。但不論你喜歡與否，牠們就是要唱，不斷的、連續的、此落彼起的，從早唱到晚，甚至有的夜間還要唱，是那麼的不知疲倦，你不得不佩服牠們這份韌力。

或許你不知道，牠們可以一面吃東西一面唱，因爲牠們唱歌不是用嘴，而是用腹部的鳴器。有種蟬，具有巨大的鳴器，情願把其他的生命器官壓縮在一角，而騰下位置來生長牠天賦的樂器，可見牠們對音樂的熱心了。

究竟牠們爲了什麼而唱歌呢？我在一本動物學課本上看到這樣的「猜度」，因爲作者也不敢肯定，用了「大約」的字眼：

一、引誘雌蟬，使其來就，以達交尾目的；

二、抗禦外敵，在敵來犯時，發高聲以抗之，使敵受驚而遁。

三、表示痛苦與哀愁：捕蟬而將加殺害時，蟬即哀鳴以訴苦痛；

四、表示愉快，長時間高鳴，則自鳴其樂。

有名的昆蟲學家法布爾做過一次這樣的試驗：在他門前的樹上，蟬的樂隊正在高鳴。他借來了兩支土槍，在樹下燃放。碰！槍響如霹靂。法布爾和他的五個朋友，發覺蟬唱一點也不受影響，沒有一隻蟬表現出受騷擾的情況，聲音的質與量也沒有些微的改變。跟着他開了第二槍，結果也相同。經過這次的試驗，法布爾斷定蟬是一個極聾的聾子，牠連自己的聲音也聽不見——這眞是一個悲劇。

照此看來，那課本上說的「引誘雌蟬」云云也就不成立了。至於第四點所說的「自鳴其樂」，法布爾倒是贊同的。原來蟬的幼蟲在出土高唱以前，至少在黑暗的地下生活四年之久，有種「十七年蟬」，生活在地下前後達十七年。所以法布爾雖然不歡迎牠的噪鳴，却充滿同情地說：

「四年黑暗中的苦工，一個月日光下的享樂，這就是蟬的生活。我們不應當討厭牠那喧囂的凱歌，因為牠掘土四年，現在才忽然穿起漂亮的衣服，長起可與飛鳥匹敵的翅膀，沐浴在溫暖的陽光中。什麼樣的鈸聲能響亮到足以歌頌牠那得來不易的利那歡愉呢？」

不過這種歌唱的歡愉却是雄蟬獨有的，雌蟬不但聾，而且是啞巴，因爲牠沒有鳴器。古希臘詩人薩拉朱斯有兩句幽默的小詩說：

「蟬的生活多麼幸福呀，因爲牠們有不會開口的太太。」

或許詩人有一位常在耳邊聒噪的太太，才會如此有感而發，否則夫唱婦隨，不是更爲有趣嗎？

蟬或許因爲聾，才讓自己發出如此不悅耳的聲音而不知改進。不過在如此煩囂悶人的城市中，想到綠蔭下聽蟬聲的情景，就絕不會覺得蟬聲的噪耳，而是一種難求的雅趣了。

燈　下

（一）小青蟲

就在我燈下寫稿的時候，窗外飛進了幾隻小青蟲。它們在燈前盤旋飛繞，撞得燈罩丁丁作聲，有的掉在稿紙上，緩行幾步，又突然一躍，很活潑的樣子。

小小的綠色朋友們，你們的家在那裏？我家的附近沒有樹木和草地，今晚你們光臨寒舍，一定飛了不少的路途，可惜我不知道你們愛吃什麼，無法招待。好在你們喜愛的是我案前的燈光，你們大概耐不住黑夜草叢的寂寞，才結伴追尋光明來到這裏。那麼請便吧，請與你的朋友們共作光明與快樂之舞，作爲一個旁觀者，我似乎也分到了一份喜悅。

（二）兒女

燈下有胖胖的面頰，燈下有長長的睫毛的陰影，燈下短短的手指在笨拙地

寫字，還有那緊張而吸起的小嘴。

我們的文字有非常非常長遠的歷史，孩子呀，從你們的手中寫出來我覺得特別可愛，特別有意義。努力地學習吧，我們古老的文化，將由你們傳遞下去。

做完了功課是多麼輕鬆，媽媽煮的芝蔴糊在燈下冒着熱氣和香氣。匙羹響了，你的小臉兒泛着滿足的笑意。

（三）作業本子

四十本作業，四十個不同的筆跡，每改一本，有不同的面孔浮現在我眼前。有的調皮，有的靦覥，有的老成，有的稚氣。他們都是人家的孩子，可是他們的父母把教育子女的責任，交託給我。這責任是多麼重大，我怎能馬虎從事！

這一本做得很用心，明天要當衆獎勵；這一本粗心大意，看了眞令人生氣，明天少不免要責怪一番。王小牛雖然還有點潦草，總算有了進步；李少芳成績不如從前，是不是驕傲使她退步？

一本一本的改過去，燈下的枱鐘已指着十二時。

（四）寫信

促膝談心，聯床夜話，並不是常有的機會。且借潔白的信紙，在燈下一訴衷曲。

近來工作忙否？當心只剩下皮包骨頭！咖啡雖可提神，多飲却是無益。女朋友也該結交一下了，鬍子可要常剃！有看過什麼書？有沒有值得一看的好戲？……

信筆寫來，不覺就是幾張信紙，還覺紙短情長，話不盡意。

死亡的印象

在越來越趨模糊的童年印象中，「死亡」總是以幽深的黑色，突現在許多事件之上。

童年和死亡是人生的兩端，死亡對小孩來說，距離是那麼遙遠。雖然他們見過一隻小蟲的死亡，見過一隻貓或是一隻雞的死亡，但這些都不是人類，除了當時感到一陣驚愕或是好奇之外，見慣了也就不覺得什麼。直至有一天，一個親人的永別，在他們面前淸楚地展示出一個殘酷的，不可避免的自然規律：人是會死的！他們的心靈才遭受到猛烈的震撼。這震撼甚至超過他們因失去親人所生的悲痛。他們也會在死去的親人前哀哭，是哭死去的親人，也是哭自己。

我六歲時，也遭逢到我惟一的妹妹的死。她比我小兩歲，因痲疹轉爲肺炎，鄉間缺乏適宜的藥物治療，在纏綿了一個時期之後，終於有一天，她死在母親的懷裏。我聽到母親凄厲地徒然呼喚她的名字，看到她睜大的動也不動的眼睛，突然明白了這是什麼一回事，這就是死亡！它並不遠，它現在正降臨在我妹妹的身上！不知是由於害怕，還是母親不願我看到這可怕的一切，我出了家門，獨自呆坐在一處少人到的地方，直到黃昏，天漸漸黑下來，才踽踽地回到那籠罩着死

亡陰影的可怕的家。

從此，死亡是一個拂之不去的怪物，時常折磨我小小的心靈。

不久，我又遭逢祖父的亡故，我看到他安詳地睡在棺裏的容貌，倒不覺怎樣可怕；但在落葬時，那泥土打在棺木上的聲音，一下下打在我心上，令我的心抽搐，因爲這就是和生命永別，而我也注定會有這樣的一天。

隨着年歲的漸長，「死亡」的無情面貌，是更爲清晰了。在歡樂的或是忙碌的日子，它會悄悄隱去，但在身體違和，或是好友亡故時，它又會頑固地重現。

爲了這，我甚至怨恨造物者，他既然叫我來，就不該叫我去。如果早知道來了又要去，我是寧願不來了。

使我佩服的是那些老人。他們談論死亡，如同談論家常，聲調是那麼平靜，好像那祇不過是另一個家，他們不久會遷移過那邊，再繼續生活下去。我鄉下不少老人，在生前就爲自己買下了棺木壽衣，有的還親手爲自己的棺木髹漆，像爲自己粉刷新居。當時我認爲他們的無懼於死亡，是由於迷信，因爲他們相信有陰間，有來生；而我，受了科學的洗禮，對死亡有絕不相同的看法。

後來我又漸漸看到，死亡對生命力旺盛的少年和青年人來說，面目是最爲嚴峻的；而對一些老年人或常年爲疾病折磨的人，卻也有它可親的地方。

蒙田說：「由於自然底手引我們沿着這柔和的幾乎不知不覺的斜坡下去，她把我們慢慢地，一步一步地引入這不幸的境界，使我們與她熟習，於是當韶年在我們裏面死去時，我們感不到這搖撼。其實這青春底死在事理上比那茍延殘喘的生命整個的死，比那老年的死都更難受，爲的是從『苦生』跳到『無生』，實在沒有從舒適繁茂的生跳到憂愁痛苦的生那麼艱難。」

蒙田的看法在消極方面減少了死亡的可怖，對待死亡其實另有一種積極的態度。古代的許多哲人都從積極方面叫我們無懼於死亡，孟子叫我們「捨生取義」，文天祥說「人生自古誰無死，留取丹心照汗青。」而從古到今的歷史上，多少仁人志士爲眞理拋頭顱，灑熱血，更爲我們樹立了不怕死的榜樣。

「人生互相傳遞着生命，
正如賽跑的人一般，
互相傳遞生命底火炬。」（魯克列斯）。
有時爲了要把火炬燃燒得更旺盛，那麼即使燃點的時間變得短促，難道不值得嗎？

我是一個平庸的人，既未有蒙田的恬靜，又未有志士的大勇，面對死亡仍不免困擾，這或許是人之常情吧。

牙牙學語

我的小女兒，才兩歲半，却已能說會道，整天嘰嘰呱呱的不停。就算你不睬她，她也會跟貓狗講，跟玩偶講，甚至自己跟自己講。隔壁的B仔比她大半歲，却沉默寡言，整天聽不到他說一句話。看來女子多言，是自小已然呢。

記得女兒未學講話以前，我和妻猜測她先會叫爸爸，還是先會叫媽媽。結果我這個做父親的有幸，聽到女兒在誤打誤撞之下，偶爾發出「爸爸」之聲。當時我固然心甜，妻也很高興。因爲她聽人家說，孩子先叫爸爸，就會帶來一個弟弟，先叫媽媽，就會帶來妹妹。而妻在生了一個女兒之後，是希望再生一個男孩的。可是現在我的第二位千金早已出世，不久也將牙牙學語了。

孩子學話，最初是把一些單音名詞重讀，如「茶茶」，「燈燈」，「鞋鞋」之類。這倒不一定是他們生來喜歡如此，大人們喜歡如此教他們，也是一個原因。

有些發音較難的字，孩子們可能說不準。待他們長大了，自然會改正。父母

如果想他們早日說得準確，就不要故意模倣他們，把「好乖」說成「好街」。我們從不學着她說，也不心急地强迫她早日改正。

代名詞中的「你」和「我」，曾經困惑過她。我問她：「你肚餓嗎？」她的回答是：「你肚餓啦。」我說：「你的汽水分一半給我啦！」她搖頭說：「不分一半給我。」但不久，她就不再犯這樣的錯誤了。

初學講話的孩子，常常鬧些笑話，或是說出一些令大人感到意外的話，使全家大笑一場。而她本人，不知道人家笑什麼，也跟着傻笑。

有一次，女兒換好了衣服鞋襪，梳好了頭髮，心急着到公園去玩。妻還在那裏慢吞吞的梳頭打扮。我對女兒說：「快去催媽媽，叫她快點。」女兒登登登登的走進房，鼓起了小腮幫，對着她母親猛吹。妻問她做什麼，她說：「爸爸叫我吹你快些。」她把「催」，當做了「吹」，把我們的眼淚都笑出來了。

我跟妻是同學，所以平時大家都是連姓帶名的稱呼，像在學校裏一樣。女兒聽得多，照樣學樣，有時突然走到我面前，叫一聲我的名字說：「×××，講個故事我聽啦！」

爺爺雖然來港近二十年，但鄉音未改，他一開口人家就知道是外江佬。他最佩服孫女兒的學話本領，因爲她不但廣東話說得正確，連爺爺的鄉下話和「鹹濕

廣東話」也學得維肖維妙。爺爺佩服之餘，就會慨歎着說：「孩子們沒有成見，聽到人家怎麼說，就學着怎麼說。我們年紀大了，對什麼都有了成見，於是聽也會聽錯，說也會說錯，再學不像了。」

「×××，不要寫字了，說個故事我聽吧！」女兒又來打岔了，這篇文章只好打住。

（一九六五年七月）

孩子的話

——小學生作文精選

（一）我的志願

我的志願是做老師，因爲老師可以隨便打人，駡人。林牛仔時常欺負我，假如我做了老師，就要好好駡他、打他一頓。

（批語：其志可嘉）

（二）一個誠實的孩子

有一次，我偷家裏的巧克力糖吃，後來給爸爸知道了，他問是不是我偷吃的，我說是的，他說我做錯了事肯承認，是一個誠實的孩子。

以後我每次偷東西吃都告訴爸爸，因爲我要做個誠實的孩子。

（批語：既有糖吃，又做了誠實的孩子，兩全其美。）

（三）媽媽的話

今天我放學回家，媽媽說：「我眞頑皮，把新做的一條褲子弄破了，屁股也露在外面，爸爸回來就要打我的屁股。」

（批語：難爲了媽媽）

（四）日記一則

今天我起床之後就吃早餐，吃了早餐之後就返學，返學之後就上課，上課之後就放學，放學之後就回家，回家之後就吃午飯，午飯之後就做功課，做完功課之後就吃晚飯，晚飯之後就洗澡，洗澡之後玩了一會兒就睡覺了。

（批語：層次井然）

（五）金錢萬惡說

媽媽給了我一元錢，我拿去買不清潔的食物，結果吃了肚子痛得很厲害，金錢眞是萬惡呀！

（批語：能從實際生活出發）

（六）給祖父的信——問病

親愛的祖父：

聽說你病了，我們都很掛念。希望你不會病死，因爲你死了，我們就沒有祖父了。不知你會不會死呢？請寫信告訴我們吧。祝你健康！

孫兒×××鞠躬

（批語：童言無忌）

（七）偉大的母親

我的母親眞偉大，她在打牌的時候還要揹着弟弟，這是多麼辛苦呀！她打牌沒有時間煮飯，就給錢我們買麵包吃。麵包眞好吃，我的母親眞偉大。

（**批語：·母慈子孝**）

講鬼故事的情趣

在旅途的小客店中，一燈昏然，夜雨打窗，三數同伴，不能成眠。是時也，最好講鬼故事。

偶爾到鄉村舊屋居住，牆上懸祖先遺容，屋角有蛛網纏結，秋蟲鳴於堦下，老鼠在閣樓上偷食。是時也，最好講鬼故事。

在野外林邊露營，天是又黑又高又神秘，夜風冷勁，吹得人有點寒意，觸目所見，老樹枯幹像巨人的臂，岩石如巨獸的軀。是時也，最好講鬼故事。

月夜泛舟海上，岸上燈火漸漸遠去，潮聲如巨人鼾音，水底閃詭異磷光，釣絲在手，却無魚兒吞鈎。是時也，最好講鬼故事。

三數友人結伴夜行，月暗星稀，冷霧迷濛，遠遠傳來狗兒的悲鳴，夜梟的怪啼。是時也，最好講鬼故事。

鬼故事不必曲折，曲折就不像真。祇需平平道來，就像是眞人眞事，自能使人毛骨聳然。譬如你想說王二夜行遇鬼，你可以先約略介紹王二：他是你認識

的，他老婆和你家有點親戚關係，連帶王二也算是你的親戚了。你可以說王二這人膽子大，時常走夜路，甚麼也不怕。有一晚他到村裏的小店去賭錢——跟着你可以介紹一下這種小店。別以爲這些是題外話，嚇不了人，其實這些題外話增加了故事的眞實感。

鬼的相貌也不必刻意形容得猙獰可怖，任誰形容都不及聽者自己所想像的恐怖。慘白的面孔，帶着悲慘神色的笑容，深沉的歎息，冰冷的手，就祇這些已很夠味了。

講鬼故事不是宣傳迷信，也不必帶因果報應的說教，它祇是一種生活情趣，講的人不信，聽的人半信半疑，但說到緊張處，不但聽的人害怕，講的人有時也會嚇到自己。這時你摸一摸人家的手，一定是凍冰冰的，圍坐的圈子似乎越來越小了，大家都想坐得靠近一些，誰也不大敢轉身向後瞧。到故事講完了，如果有誰提出想到屋外解手，一定有很多人想一同去。因爲剛才誰也不敢單獨前往，而一會兒又不知道有沒有人陪。



教小猴子塗鴉

我們教書的行家，把「書法」這科歸入「補身堂」一類。所謂「補身堂」就是省氣又省力之堂，教師可以藉此獲得喘息機會。

本人有幸分得一年級書法一節，教小猴子們照着「上大人」的本子塡墨。

下面是本人某次的上課情形：

「老師，我的墨盒打不開。」我一踏進課室，就有兩隻手高高擧起。

「打不開的墨盒拿出來。」我話未說完，已有七八個墨盒拿了過來。

別以爲開墨盒是件容易事，我覺得跟軍火專家對付炸彈差不多，要小心翼翼，絕對不能大意。那些墨盒被乾了的墨汁糊住，可眞不是容易開的。而且有的墨盒要旋着開，有的要向上揭開，弄錯了就是開不了。小猴子們也有他們的方法，那就是在桌邊上敲，你敲他也敲，連那打開了的也敲着趁熱鬧，課室裏像擂起了金山戰鼓，才叫好聽呢。如果桌子邊上敲不開，他們就來個「孤注一擲」，把墨盒大力向地上一擲，如果擲得開，地下就是一塊墨印；如果擲不開，那墨盒

滾來滾去，小猴子們追來追去，課室裏就像在上演「花果山」了。

我早幾堂已經領教過，所以一律禁止，要他們把墨盒交給我處理。當七八個墨盒全開好時，我兩隻手已糊滿了臭墨汁。

小孩子抓毛筆比抓筷子還要困難，有時看到他們一面寫一面手發抖，眞是好笑。捉着他們的小手敎他們執筆是省不了的，跟小孩子擠坐在一張小椅子上，我兩條長腿眞不知擺在那裏。小猴子的頭剛在我鼻子底下，有時那頭髮裏鑽上來的汗酸味，才叫提神醒腦呢。

中國字的寫法是用右手寫字的人所定，我班有兩個用左手的孩子，寫來就特別蹩扭。我敎他們執筆，要用我的左手捉着他們的左手，可惜我的左手未經訓練，結果寫出來不成樣子。

小猴子們對寫字似乎沒有興趣，不過他們會從沒有興趣中找興趣，方法之一就是左面寫一個，右面寫一個，上面寫一個，下面寫一個，總之不願按着規矩寫。有的胡寫亂畫，塡夠數目就停下來鬥嘴。於是我來一個臨時緊急法：不論多少，要寫到下課才准停筆。

下課鐘未打，又見一名小猴停筆不寫，而且在那裏甃古作怪，我立刻走上前去喝問：「爲什麼不寫？」

「寫完啦！」小猴子毫無懼色。
「我說過要寫到下課。」
「本子寫完了！」
「拿來看！」
我拿起本子來一看，果然全本都寫完了，可是他的本子特別薄，可以看出後面撕掉了好幾張。
「爲什麼撕薄？」
「我……我大便……沒有紙，就……就……。」
眞是豈有此理！

小魔怪和下一代

童話、神話、民間故事都有這樣的情節：一些千叮萬囑的戒條和禁忌，總是不幸地被人違反了，引致可怕的後果。

希臘神話中的一隻箱子，被嚴重地警告過無論如何不得打開的，却被保管者禁不住好奇心的引誘，愚蠢地打開了。箱子裏逃出了許多邪惡的東西，從此世間有了戰爭、瘟疫、貧窮、饑饉……。

童話中的藍鬍子給他的妻子一串鑰匙，特別吩咐她不得開啓某一個房間。她偏偏把那房間的門開了，發現好幾具屍體，都是藍鬍子的前妻，被藍鬍子殺死的。驚慌中她的鑰匙掉在地上，染了洗滌不去的血跡。藍鬍子知道她發現了自己的秘密，要殺她滅口……。

比較幸運的是Cinderella，她聽神仙的話在午夜之前離開皇宮，沒有讓魔法在衆目睽睽之下失效。

拍「魔域奇兵」和「ＥＴ外星人」的史提芬史匹堡，又有一套新片「小魔

怪」上映。「小魔怪」在片中是一隻趣緻可愛的小妖精。可是飼養牠却要注意三個禁忌。不用說，這三個禁忌後來被一一違反了，結果產生了使人驚駭的意外——大量變了質的小魔怪的下一代，橫行無忌，破壞了整個鎮的安寧。

這班「下一代」，惡形惡相，飲酒、吸烟、賭博、破壞、胡鬧、猥褻……不禁使人想起了我們的下一代，不正有許多墮落變質，也變得如此的面目猙獰，行爲放肆，思想邪僻麼！

製作者最後借神秘的中國老人的嘴說：「飼養小魔怪是一項重大的責任，可是你們還沒有準備好去負起這個重任；或者有一天，你們能夠做得到。」（大意如此）

所有成年人，尤其是做教師和家長的，看到這裏不妨想一想：「在培育下一代的工作上，我們準備好了沒有？」

同時也不妨想一想：「在這責任重大的工作上有什麼禁忌沒有？我們是不是已經違反了一條又一條，才會產生這麼大羣的可怖的下一代？」

色情與自由

色情刋物的猖狂，終於激起了公憤。在羣情洶湧下，當局不得不採取若干行動，包括對出版人施以較重的刑罰，從報攤上沒收這類刋物，以及準備成立不良刋物審裁處。

這却引起了部份珍惜香港言論自由人士的憂慮，他們怕今日的「不良」是指色情，他日却可以指任何統治者不滿意的言論。於是他們紛紛在自己的地盤上冷嘲熱諷，「單單打打」，以表達他們的不滿。

這種憂慮是可以理解的，也不是沒有道理的。可惜他們却給讀者一個錯誤印象，便是他們寧願與色情的、令人作嘔的、毒害下一代的東西共存，也不想冒失去言論自由的危險。他們的言論悲觀地認爲要麼是絕對的自由，要麼就是沒有自由，絕沒有其他路可走。

我却不同意這樣的看法，因爲這次當局對不良刋物採取的行動，是在民衆言論的壓力下才加强的。這顯示了言論的力量，是值得我們高興的。如果人人可以暢所欲言，而說了等於不說，一點效果也沒有，這樣的言論自由又有什麼價值

呢？

世上根本沒有絕對的自由，言論也包括在內。如果有人整日在我們耳邊大講粗言穢語，難道我們也要尊重他的「言論自由」而加以容忍麼？不要把這次反對色情刋物的浪潮，當作少數「道德主義者」的頑固行動，無數的家長和有良知的教育工作者、社會工作者都爲下一代受毒害而痛心疾首。事實上那些不良刋物早已違背了香港現有的法律，而當局一直以來又對他們太過仁慈。

我認爲「不良」的意義並非那麼難定，故意誇張界定的困難以爭取絕對的自由，顯然有點感情用事。

有人在反對色情刋物的浪潮中，搞了一場焚書的插曲，更使心中有「焚書坑儒」之悸的知識份子心驚，而比之爲另一次「文化大革命」，這種說法未免誇張。我雖然不贊成這種煽情的燒書行動，但我却覺得相當於林則徐銷毁鴉片。

不良刋物的暢銷，使一些較健康的刋物銷路大跌，報販把那些不堪入目的東西擺在當眼處，把正經刋物塞在一角，其實已經使有價値的東西失去了部份言論自由。

言論自由是要大力保護的，但要避免發出有利於色情販子的言論，使他們躲在一角暗笑。

斟茶添飯

從來不慣要人服侍。不論多忙，口渴時總是自己跑到廚房去斟水；添飯也是自己起身去添。

我家沒有請傭人，雖有老婆、孩子，却也不想請他們爲我服務。若干年前，香港請女傭的風氣比較普遍，那時我的孩子比較小，也曾僱過女工，但我從來不曾支使她們爲我斟茶遞水、洗擦浴缸。

妻說：你縱壞了孩子，他們個個都沒有爲長輩服勞的習慣。連一隻小狗也會爲主人拿拖鞋，偏偏他們不會。

我說：假如這個缺點，是因爲受了我的影響；我希望他們同樣也受我影響，不支使別人去服侍他們。何況，我寄望的是他們將來爲社會大衆去忘我勞動，我不希罕他們爲我倒茶、盛飯，因爲我根本不習慣這一套。

事實上我眞的不習慣，有時妻見我長時間埋頭埋腦的寫，倒來一杯香茶，我心裏除了感謝之外，還有一種「過意不去」的感覺，要連連的向她致謝，眞有點

相敬如賓的味道。

老實說，我是很欣賞自己這個優點的。「非以役人，乃役於人」，幾十年來我身體力行，早已成爲生活習慣的一部份。我想：以我這樣的性格，即使做了什麼大官，也一樣自己打傘、開車門、擦皮鞋，不會勞動什麼勤務兵、服務員的。或許就是這種性格，使我一點也不熱衷於做官。雖說民主社會的官，是人民的公僕，是爲所有人民服務的；但就我眼中所見，一坐到官位上，官架子也就來了。權力是那麼容易腐蝕人，眞是邪得很呢！

香港正一步步走上民主的道路，有區議會的選舉，也有立法局的選舉。以服務香港市民爲標榜的才智之士，將一個個晋身政治舞台。阿濃在這裏狂妄地希望他們向我學習。個人的生活起居，盡量自己爲自己服務，不要差遣這個，差遣那個，或許這正是防止權力腐蝕，防止主子心態的靈丹妙藥。

三隻小狗的悲劇

屠格涅夫的不朽之作「木木」，寫一個聾啞的看門人和一隻小狗的故事。看門人名叫加拉新，是一個體格魁梧的大力士，他本在鄉間耕種，却被人帶到莫斯科幫女主人看門，過着孤獨沉悶的日子。後來他愛上家中一個洗衣女僕，專橫的女主人偏要把她許配給別人。痛苦的加拉新把他的愛轉移到一隻撿回來的小狗「木木」身上。他照顧這小狗「小心得超過任何一個看護自己孩子的母親」，而小狗也「多情地依戀着加拉新，從不離開他一步，總是搖着尾巴，跟在他後面」。可是有一天小狗偶然惹得女主人生了氣，這個暴君式的人物終於迫使加拉新親自把小狗丟進河裏淹死。在加拉新把小狗放進河裏之前，那小東西還「信任地而且沒有一點恐懼地回看他，輕輕地搖着尾巴。」

*　　*　　*　　*

「包弟」是巴金養的一隻小狗，和巴金一同生活了七年。牠從不咬人，見到陌生人，在大門口吠一陣，家人一聲叫喚，牠就跑開。有時巴金在客廳裏接待客

人或者同老朋友談天，牠會進來立起身子，把兩隻脚併在一起作幾個揖，討糖果吃，引得客人發笑。

一九六六年紅衞兵上街「抄四舊」的時候，「包弟」成了巴金家的一個「大包袱」，因爲養狗也屬「四舊」，巴金怕小狗的叫聲會把紅衞兵引上門。那時誰也不願養狗，巴金只好把「包弟」送去醫院，給科研人員作實驗之用。

巴金在「探索集」的「小狗包弟」一篇中寫道：「不能保護一條小狗，我感到羞耻；爲了想保全自己，我把包弟送到解剖桌上，我瞧不起自己，我不能原諒自己！我就這樣可耻地開始了十年浩劫中逆來順受的苦難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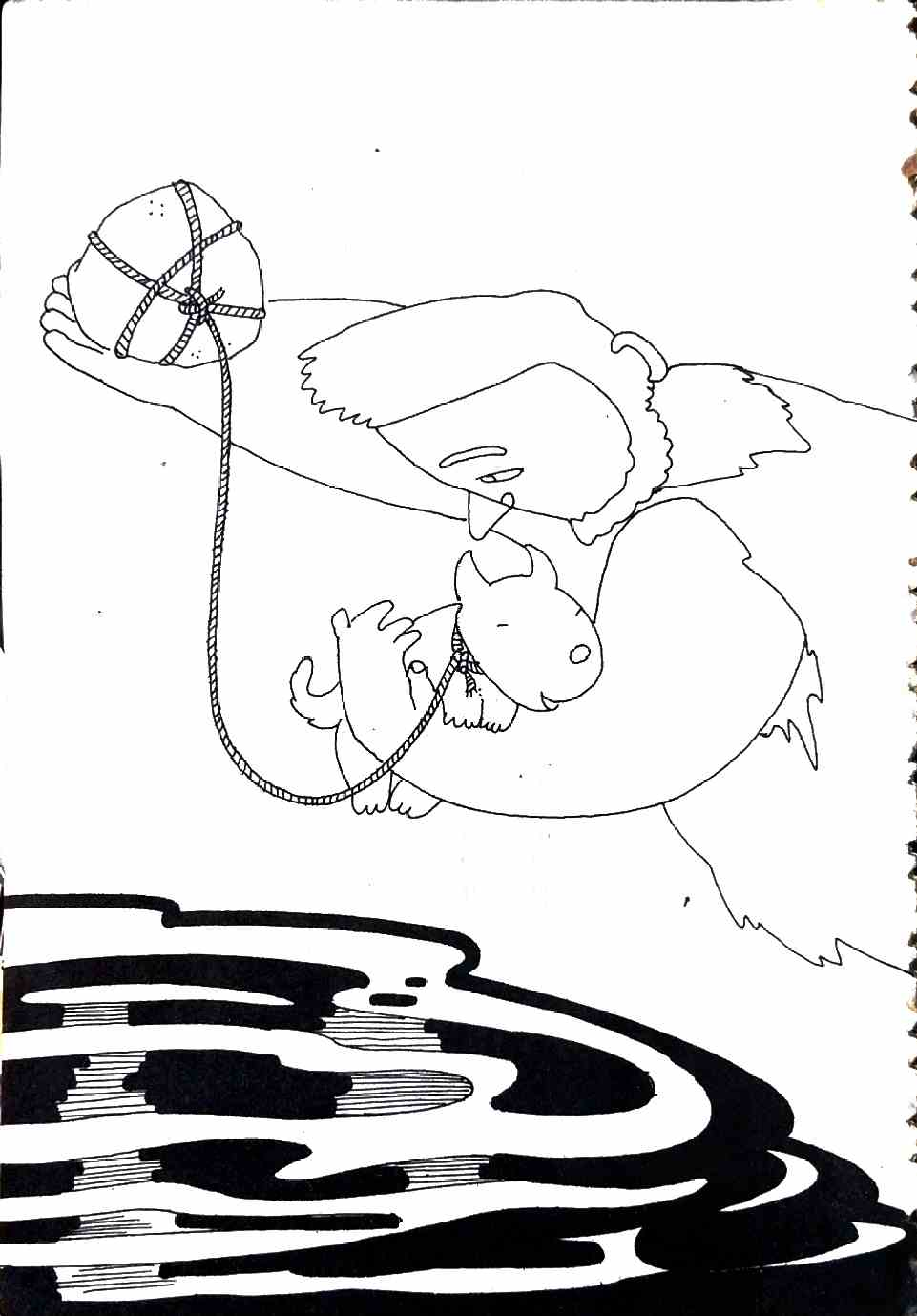
* * * *

最近看錢鍾書夫人楊絳女士寫的「幹校六記」，其中也有一隻小狗名叫「小趨」。「小趨」是她在下放「五七幹校」時養的小狗，楊絳把自己吃的一份食物省下來餵牠，牠吃不飽，有時也會到厠所偷糞吃。

後來幹校要搬去他處，「小趨」被迫留下，據說牠「不肯吃食，來回來回的跑，又跑又叫，滿處尋找。」

錢鍾書夫婦在失去「小趨」之後，常說：「小趨不知怎麼樣了？」

錢鍾書說：「也許已經給人吃掉，早變成一堆大糞了。」



楊絳說：「給人吃了也罷，也許變成一隻老母狗，揀些糞吃過日子，還要養活一窩又一窩的小狗……。」

＊　＊　＊　＊

三隻小狗的悲劇，都使人心境沉重。這種沉重，不僅是由於小狗的死亡或失去，而是有感於人權的被剝奪，這包括愛和被愛的權利，像一個「人」那樣莊嚴地活下去的權利。

巴金慨歎說：「我自己也變成了包弟，沒有死在解剖桌上，倒是我的幸運……。」

楊絳所擔心的小狗的命運，其實正是當時千千萬萬人的生活現實。

「寧爲太平犬，不作亂世人。」其實即使是亂世之犬，由於牠們不像人類那樣懂得思想，牠們的痛苦和屈辱，也不像人類所感受的那樣摧人心肝，難以抵受呢！

喝粥

看「黃土地」一場吃粥的戲，記起了當年我的鄉親，他們也是一年三百六十日，每日三餐喝這樣的稀粥水。

我和爸媽住在鎮上，景況較好，每天起碼有一頓米飯或麵條，不像住在鄉間的爺爺和全村老小，每餐喝粥，把嘴都喝尖了。

粥用一種麥粉煮成，裏面沒有放米，有點像我們現在吃的麥皮，只是比麥皮還要稀。

吃粥的碗很大，一吃起碼三碗才頂肚，因此吃飽之後，肚皮漲得滾圓，像個大西瓜。晚上喝飽了睡在床上，身子一動便聽到肚皮裏「嘓咚、嘓咚」的響。粥倒是滾燙的，只是碗邊上一圈較涼，因此要尖着嘴唇來吸，大家都發出「呼里呼嚕」的聲音，從來沒有人覺得這是什麼失儀。

送粥的菜只是一味豆瓣醬，自己在家門前曬的。醬缸裏往往蠕動着蛆蟲，可是揀掉之後照吃。用筷子頭挑那麼一小點醬放在粥面近嘴處，跟粥一道吸進嘴

去。一碗粥也不過挑那麼三、四次醬，便都送進肚子了。

偶然奢侈一下，在粥鍋裏放進幾根番薯或幾顆芋頭，就會把孩子們吃得眉開眼笑的，肚子裏有點實在的東西，特別舒服。

到門前河裏的菱角長得可以吃了，爺爺會派親戚家一個小伙子推一車到鎮上來。媽媽總是煮了白米飯請他吃。到小伙子走了，媽媽便會誇張地形容一番，說小伙子什麼菜也不要，一扒就是半碗，再扒一碗飯便下了肚。一吃便是十幾碗，不是客氣還可以繼續吃下去。比起那天天吃的水汪汪的粥來，白米飯的確香得多，好吃得多。

「黃土地」裏的農民，吃粥時把碗舐得乾乾淨淨的，碗邊上的粥水也用手指刮了送進嘴裏，這是艱困的生活養成的好習慣。小時候吃飯，大人告誡碗裏不得剩下一粒米，否則將來會娶個痲臉老婆。目的當然是要孩子珍惜米糧。

看到香港物質豐裕的下一代，肆意地浪費食物，童年時一些因果報應的故事便會泛上心頭，怕他們將來有一天會捱餓。

打補釘

這一代的孩子幾乎沒有人穿過打補釘的衣服。衣服還沒有穿破，便因爲舊，因爲過時，因爲穿厭了而拋棄。至於穿破了的衣服，那更是立即成爲垃圾桶裏的廢物。

例外當然有，一種西裝上衣的肘部，鑲了兩塊補釘似的皮，成爲一種款式。又曾經流行過穿破舊的牛仔褲，越破越舊越「有型」，那上面也會出現帶幾分故意的、顯眼的補釘。

補釘的眞正流行，是在咱們中國。那是個呼喚「越窮越光榮」口號的年代，眞正窮的連找一塊布來作補釘也找不到，那扮窮的却故意穿上綴滿補釘的衣服，以表示他對口號的響應。

不過在衣服上打補釘也有學問。如果衣服是眞正穿破的，這學問反而可以不要；如果像是舞台上扮窮漢者所穿的戲服，這學問却不可不知。那就是補釘要打在合理的地方。原來衣服最容易穿破的地方是臀部、膝部、肘部和肩部。做文職的因爲坐着工作，那臀部、肘部就容易磨破；擔擔抬抬的體力勞動者，肩部就需

要補了又補。爲了表示自己「光榮」、「正確」，胡亂地在身上打補釘的，明眼人看來，只是一名拙劣的小丑。

童年時也曾穿過打補釘的衣服，那是母親精心挑選同色的碎布，墊在破洞下，細針密縫而成，不小心看還不知那裏曾經補過。

不但衣服上有補釘，襪子上也有。由於襪子和脚接觸緊密，打補釘的技術要求更高，否則穿起來不舒服。也有新襪子還未穿上脚，就先打上「襪底」的，所謂「襪底」是將整個襪子的底部加上一層厚布，爲的是耐穿。至於穿起來是否舒適，就不計較了。

從前的女人，由於生活需要，都有很不錯的縫縫補補的技術。這套「打補釘技術」現在已用不着，倒是「改褲脚技術」不可不學。褲子由流行喇叭而直脚而窄脚，如果懂得把那些還新簇簇的闊脚牛仔褲、西裝褲、校服褲改窄，就可以免得孩子們嚷着要買新褲，不但省錢，也免得浪費了一些好好的衣服。

還有使人高興的是「打補釘衣服」在咱們中國也不再流行，流行的是大家要穿得漂亮一些。這是一個極爲可喜的轉變。到內地的婦女也不那麼精通打補釘技術時，就可以證明國家是富起來了。

在這裏要順帶一提的是「補釘」還有兩個寫法，便是「補丁」和「補靪」。

智慧的安排

電影「公元二〇二〇」裏的複製人，幾乎和眞人沒有分別，只是他們祇有四年的壽命，到時候就會「死亡」。

其中一個複製人，不甘於生命如此短促，找到了他的「上帝」——複製人的創造者，要求延長生命。「上帝」的答覆是：「不可能！」複製人在絕望的憤怒下，把他的「上帝」扼死在自己手中。

我們自己當自己是眞人。但我們一樣不能徹底地掌握自己的命運。我們的生命也很短促，或遲或早，到了那註定毀滅的日期，就得離開這個世界。可以說，我們是造物主手上較高級的產品而已。

我們之中的許多人，對於生命的創造者，一樣沒有感恩的心，我們咒罵他的不仁，我們怪責他：既然給我們生命，爲什麼又要把生命收回？可是我們不及影片中的複製人，因爲我們還沒有本領在生命未消失之前，抵達上帝的座前，向他提出請求或責問，更不要說用雙手去扼上帝的脖子了。

我不是任何宗教的信徒，但相信那使生命得以產生的大能（我們叫他上帝也好，造物主也好，大自然也好），必擁有比我們高得多的智慧。所有生物的有生有死，該是一種最合理的安排。

且別說有生無死會使我們的生活條件變得多麼惡劣，那對生活厭倦而不能解脫的人會多麼痛苦；只要想一想一些殘暴、無恥、愚昧的統治者，將更長久地戀棧他的寶座，不肯因新陳代謝的自然規律而自動退出，你就會覺得死亡是多麼偉大，多麼公正和多麼了不起了。

也談精神污染

精神污染當然應該反對，就像我們反對空氣污染、海水污染、河水污染一般。

污染來自四方八面，所以只反對來自右面的污染，而不反對來自左面的污染；只反對來自西方的污染，而不反對來自東方的污染；都是一種偏頗和疏漏，不能達到反對精神污染的目的。

污染不只來自現代，還有層積的古代塵埃，譬如那封建的毒灰，迷信的殘渣，在妖風刮起時一樣能障人眼目，迷人心竅，也是要防止和清除的。

我們要認眞地對付污染，却不必過份地害怕。我們呼吸的空氣中，根本就充滿細菌和塵埃，假如你害怕得連呼吸也不敢，那麼你未曾被細菌毒死，就已經因窒息而一命嗚呼。

假如一個人出生之後只呼吸經過消毒的純淨空氣，一旦要他像別人般在普通的環境中生活，恐怕很快就會被細菌奪去生命，因爲他缺乏了抵抗病菌的侵襲的

能力。這種能力是在與病菌打交道的過程中漸漸培養出來的。

因此防止空氣的汚染，絕不是把窗戶關得嚴嚴實實、密不透風，這樣做的結果，房子裏的人一定不能健康地成長。正確的做法是把窗戶儘量打開，把新鮮的空氣放進來，把明亮的陽光放進來，把清脆的鳥語放進來，把怡神的花香放進來。當然窗戶打開之後，也可能吹進汽車的廢氣，喧鬧的市聲。可是利害相權，却是利多害少。

因此防止精神的汚染，絕不是關閉思想的窗戶，不讓外界一切精神的養料輸進來。也不是讓只喜歡吃肥豬肉的做買手，認爲只有豬肉，而且要肥的才夠營養，別的種種食品都被拒諸門外。

防止精神汚染是值得做的工作，但爲了防止汚染而把所有人的精神禁錮起來，給與某種經過選擇，被認爲唯一適合的養料，那結果一定是可悲的。

評判之苦

做徵文評判之苦，早在意料之中，只是盛情難却，硬着頭皮接此光榮重任。稿件未收齊之前，怕數量太少，難有佳作；稿件收齊之後，却又怕數量太多，評閱需時。這次「學生時代」徵文，收件不多不少，實屬幸運，但仍然飽嘗雞鳴未眠，一燈獨對，兩眼模糊，雙脚痲木，腰酸背痛，頭昏腦脹的滋味，此苦一也。

許多來稿缺乏新意，因此看的時候要和瞌睡蟲作戰，頻頻以冷水洗臉，最後把個腦子刺激得處於白癡狀態，不得不停，此苦二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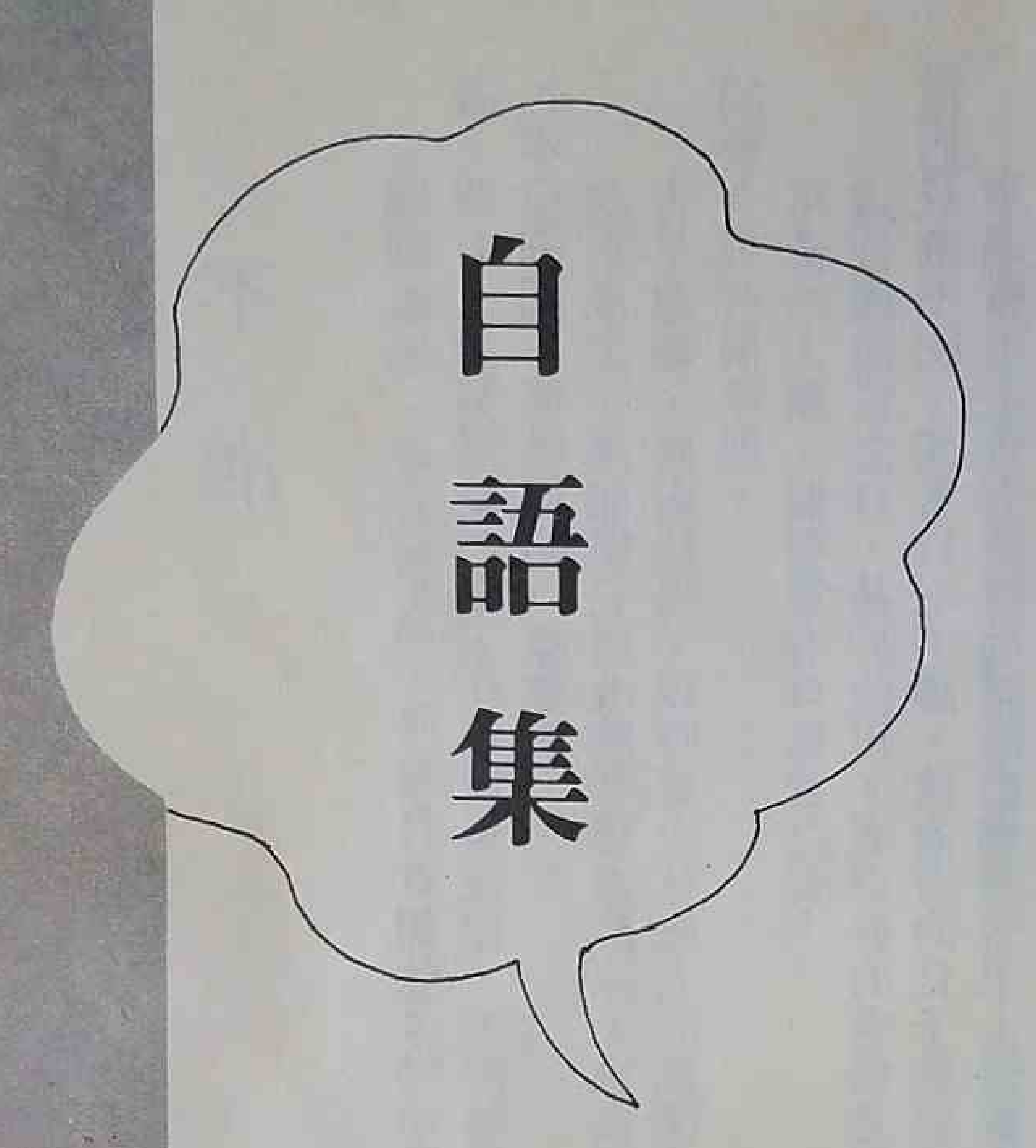
部分作品寫得曲折隱晦、迷離恍惚，遣字造句更是生硬艱澀，要你逐句揣摩，幾番重讀，好不煩煞人也！此苦之三。

名額有限，自有遺珠，最怕老眼昏花，在睡眠不足、思想痲木的狀態下，看走了眼。於是把那些初步落選的作品由頭重檢一次，以求心之所安。此項工作，其悶無比，對精神之折磨極大，此苦四也。

初選作品，多於所需，要進一步加以汰減。但其中若干篇，不相伯仲，幾番衡量，仍難作決。讀完再讀，久而生厭，而誰高誰低，仍然難定，此苦五也。

評判聚首，作最後之評定，本以爲必有一番爭持辯論，這次却意外地英雄所見，大致相同，各個名次的得主順利誕生。但要爲本次徵文評選，作一總結，乃評判工作中最大苦事。幸而何福仁兄衆望所歸，當「仁」不讓，慨然負起「十架」，使阿濃不必受此最後一苦，實深感激。

工作完成之後，覺得一次徵文，催生了若干佳作，使許多青年朋友獲得一次磨練筆尖的機會，評判工作雖苦，却還是十分值得的呢！


自語集

不准

關關雎鳩，交交黃鳥，叫聲自古如此；呦呦鹿鳴，喓喓草蟲，發音至今不改。沒有人能夠爲他們定下什麼清規戒律，不准牠們這樣唱那樣唱；也沒有人能以牢獄囹圄，使牠們閉口噤聲。

北風虎虎，誰能使它們改腔？流水淙淙，也沒有人强它們變調。青草池塘，處處蛙鳴，幾時要求什麼人的批准？綠蔭柳梢，聲聲蟬唱，從不問要合那些個原則。

可憐的人類，偏要嘗有口難言之苦！

這皆因防民之口，甚於防川。老百姓的嘴最是麻煩，又要吃，又要講。假如他們只做不吃，或者只吃不講，統治者的日子就安樂得多。

不過歷史上也有准百姓講話的聰明帝王，齊威王曾下令：君臣吏民能面刺寡人之過者，受上賞；上書諫寡人者，受中賞；能謗議於市朝，聞寡人之耳者，受下賞。令下之後，進言者多，門庭若市。結果齊威王並沒有被駡倒，他沒有玩甚

麼「引蛇出洞」的陽謀陰謀，而是切切實實去改正施政的缺點。結果國勢大振，《國策》上說「燕、趙、韓、魏聞之皆朝於齊，此所謂戰勝於朝廷。」

看來人民的嘴，其建設性尤大於破壞性，誰要是害怕，皆由於他們自知已無藥可救了。

不論

不論皮膚是黑、是白、是黃，他們生命的價值一樣；
不論是王孫貴胄，還是奴隸人子，他們生命的價值一樣；
不論是絕世的天才，還是高度的弱智，他們生命的價值一樣；
不論是才高八斗，還是目不識丁，他們生命的價值一樣；
不論是花容月貌，還是醜如無鹽，他們生命的價值一樣；
不論是月入百萬，還是靠救濟金度日，他們生命的價值一樣；
不論是立法局的議員，還是市政署的雜工，他們生命的價值一樣；
不論是山頂別墅的主人，還是木屋區的非法居民，他們生命的價值一樣；
不論是會考九科A的狀元，還是科科不及格的落第生，他們生命的價值一樣。

他們生命的價值一樣，至少在上帝眼中如此。

因此，這個生命沒有權利比另一個生命獲得更多的權利；那個生命沒有義務

比另一個生命要盡更多的義務。這個生命不可以因個人的喜惡去取銷別人的生命；那個生命也不得拿別人的生命做籌碼，押在任何賭注上，不論這場賭博被安上多麼冠冕堂皇的名字。

火劫

《雜寶藏經》上的一則故事。

從前有一個婢女，爲主人料理糧食。主人家養了一隻大公羊，常趁婢女不注意，偷吃東西，弄得一地都是，使婢女受到主人的責怪。因此婢女恨死了這頭老公羊，到伙食房裏幹活時，常常用木棒敲打偷吃的老公羊。老公羊也同樣憎恨這個婢女，常常用頭上的角去撞她。於是他們互相攻擊，已非一日了。

有一天，婢女到伙食房裏取火，身邊沒有帶棒。公羊見機會來了，就向婢女衝撞過去。婢女一時發急，把引火的柴枝投在公羊身上。公羊被火燒痛，在村子裏狂奔。背上的火，燃着了村莊，蔓延了山野。樹林裏有五百隻獼猴，來不及走避，都被活活燒死了。

在這個故事裏，五百隻獼猴沒有種下任何惡因，卻分嘗了別人的惡果，莫名其妙地被燒死了。

我，我的家人，我的朋友，都有可能遇上同樣的劫難，像五百獼猴那樣，與

億萬人一齊，在一場核子的毒火裏，灰飛煙滅！

而其原因，只不過因爲一個愚蠢的婢女和一頭貪婪的公羊之間，有着無聊的爭鬥！

世界性的反核戰新浪潮已經掀起，那是不願把自己的命運交給愚人、妄人、狂人處理的一種覺醒。在電視熒光幕上看到人們高舉抗議牌遊行、呼喊，我要把我的聲音也加進去：消滅核子武器！和平萬歲！

水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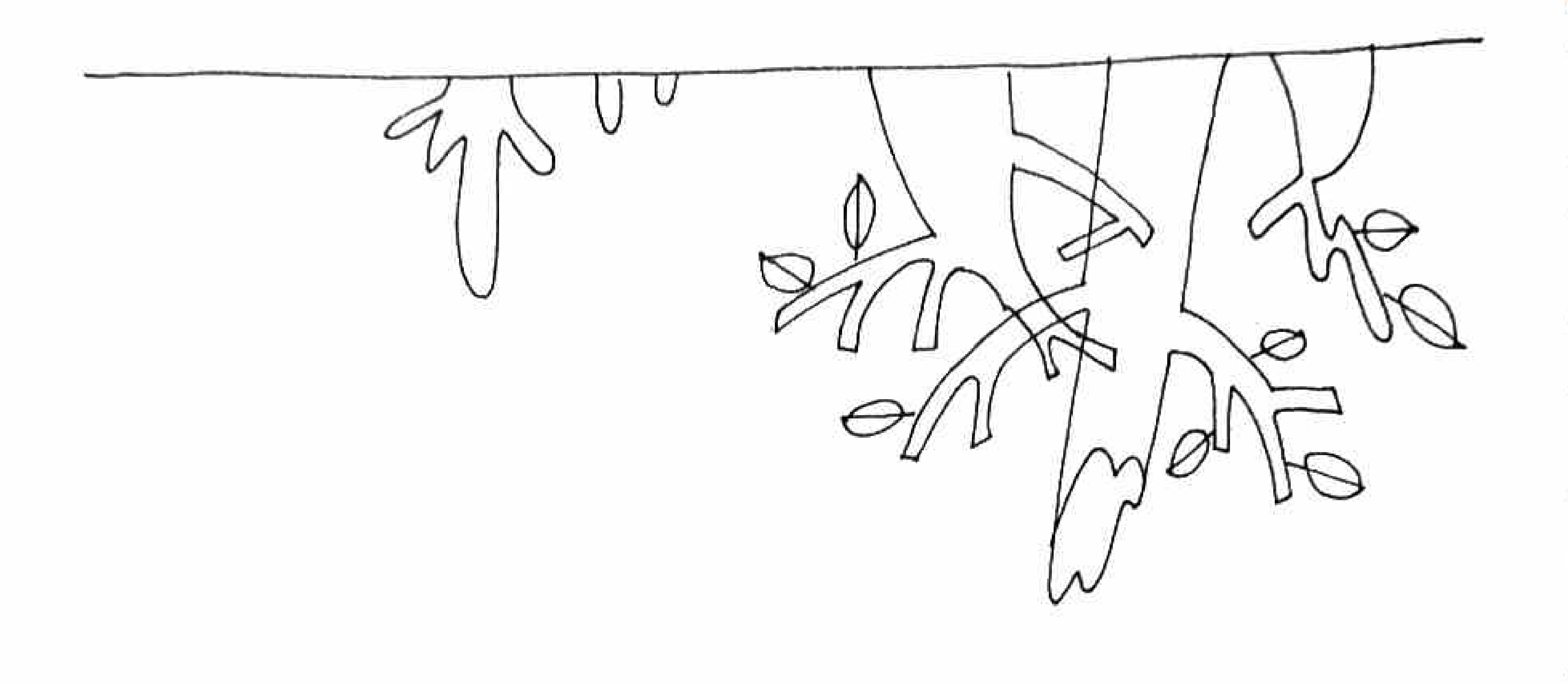
又是五百獼猴的故事，記載在佛教經典《僧祇律》上：

很久以前，某處森林裏生活着五百隻獼猴。有一天晚上，五百隻獼猴到處遊逛，來到一棵樹下。樹下有一口很深的古井，井水淸淸楚楚地倒映着月亮的影子。那獼猴的頭領見了，對大家說：「月亮掉到井裏去了，讓我們一起把它撈出來，不要讓世間的夜晚永遠處於黑暗中。」

猴子們議論紛紛，不知怎樣才能把月亮救出來。猴子頭領說：「我有辦法！我抓住樹枝，你們之中的一個抓着我的尾巴，這樣一個接一個垂下井去，不就可以撈到月亮了嗎？」猴子們一個個都聽從頭領的話，首尾相連的接了起來。但是那樹枝忽然斷了，所有的獼猴統統掉進了深井。

這是一個盲目跟從頷袖的悲劇。

頷袖說：「月亮掉到井裏去了。」爲什麼沒有獼猴抬頭望望天上，月亮不是好端端的在那裏嗎？



領袖說：「我有辦法！」獼猴們爲什麼不考慮一下他的辦法是否可行，却胡亂跟着去做？

五百獼猴和牠們的領袖一同墮入了深深的水井，看來凶多吉少。是牠們的愚蠢害了牠們自己。

愚蠢的羣衆，獲得悲劇收場，是十分合理的結果。

木臉

不知從那一天起，我不再會笑。

笑是快樂綻開的花，心裏面蘊着蜜汁。

可是，不快樂的時候，我們也被迫要笑。早上起床之後，就要戴上一個笑的假臉，對你的上司，對你的同事，對所有你喜歡或不喜歡的人。聽到一些無聊的笑話，看到一些粗鄙的表演，當別人鬨堂的時候，我總不能緊繃着面孔，可是在我陪着衆人笑完之後，我是這樣的憎厭自己。

强笑的結果，我臉上的肌肉漸漸出了毛病，他不再受我控制，我要它們笑，它們却胡亂地扭曲着、抽搐着，使我的笑臉比哭臉還要難看。

於是我不敢再笑，一陣寒霜籠罩在木雕似的臉上。我已經不能笑臉迎人，在街上我是低頭急步，去辦公室我是俯首伏案。別人笑的時候，我也會在喉嚨底下發出哈哈的聲音，但我臉上的肌肉却是一動也不敢動。

我的臉已經凍結了。

我等待一個大歡樂的日子，笑從我心的深處發出，喜悅閃耀在我眼中，飄散在我眉梢，蘊含在我嘴角，顫動在我聲帶，那時我的臉就會解凍。我的眼中將流出淚水，那正是已溶的寒霜；我的臉將變得更明麗可愛，因爲那上面正吹拂着春風。

金睛

不知從那一天起，煉就了一對金睛火眼，看人一直看到骨頭裏去。

這一來，不打緊，朋友變得越來越少了。

什麼社會鬥士，却原來是借羣衆力量樹立個人地位的投機者。

什麼教育前輩，滿腦子的名利思想弄得他癡癡迷迷。

什麼詩人作家，自以爲浪漫風流，其實是玩弄無知少女的感情。

什麼教授博士，一味以銜頭嚇人，肚子裏却空虛得可怕。

還有那和你稱兄道弟的，在你倒霉的時候早讓得遠遠的，生怕沾了你身上的晦氣；那對你甜言蜜語的，放在背後的一隻手說不定早已準備了刀子；那同飲同食的，絕不會爲你的不幸浪費一聲歎息。

於是當他們對我笑的時候，我看到他們嘴裏巉巉的白牙；當他們和我握手的時候，我看到他們指頭上尖利的爪甲；當他們親熱地環抱我的肩膊時，我得提防他們忽的變成了箍頸黨。

我在人羣裏生活，却像是與獸羣爲伍。我要處處提防、步步小心，以免自己變成別人的點心。

我也要披上鱗甲、磨利指爪，爲的是我要在這個社會生存。

我害怕有一天，當我攬鏡自照，那火眼金睛會告訴我：鏡子裏反映的也已經是獸，不再是人！

和尚

小時候母親帶阿濃去算命，據算命先生說：我前生是做和尚的。和尚吃素誦經，積了不少福，所以到我這一生，命運應該不差。

雖然到目前爲止，我的命運也只是普普通通，對於前世做和尚這一節，我倒是有幾分相信。

首先我喜歡吃青菜豆腐，不喜歡吃肉。尤其是肥肉，我更是食不下嚥。又燒包裹的肥肉我一定要揀出來；臘腸裏的肥肉粒，我也要用舌頭把它們頂出來。假如勉强我吃肥肉——有一次我就曾經勉强自己吃過，肥肉就會卡在喉嚨裏不上不下，最後還是一輪噁心，嘔吐出來，連眼淚鼻涕都會弄出來，狼狽不堪。

我又不忍殺生，在街市看到殺雞劏魚的慘狀，心中就萬分歉仄，覺得是自己的罪過。假如要我親自操刀，那就別指望會有新鮮的葷菜下鍋。對於家中偶然出現的蜘蛛、壁虎，由於牠們形象獰惡，婦人小子見而生畏，必需由我負責清除。我總是想方設法，小心地把牠們捉住，拿到樹木草叢中去放生。有時牠逃我捉，

牠們早日超生。

誤傷牠們的肢體，或錯把牠們殺害，我雖不是佛教徒，也會默誦阿彌陀佛，希望

使我最痛苦震驚的，還是人類的自相殘殺。兒時見鄉人把小賊吊在樹上處以私刑，又見士兵觸犯軍紀被打軍棍，他們發出慘厲呼叫，已經使我心裏難過，流出眼淚；近日看影片中紀錄的行刑鏡頭，活生生的一羣人，槍聲過後，血湧屍橫，更使我神色慘沮、心痛如絞。

哀哉痛哉！我這個前世的和尚，對於人間的暴行，除了歎幾句「寃孽」之外，又能做些什麼！

女人

假如有來生的話，我會選擇做女人。

家庭計劃指導會去年曾經在中學生之間做過一次調查，據說相當多的女生（百分之十七點九）希望由女變男。至於有多少男生希望由男變女，卻未見透露。

古老的傳說記載：一個人要好好修行，積有福澤，才能投爲男身，那福薄的只好依然做女人，或由男變女。

中國農村曾有溺嬰之風，孩子一生下來就讓他在馬桶裏、或是丟到河裏淹死，而被溺的絕大多數是女嬰。

即使是現代的中國，由於計劃生育抓得緊，大家都想一索得男，如果生下來是個女的，全家都會灰溜溜的，很不開心。

「男女平等」喊了那麼多年，國家的憲法也如此明文規定，女性的地位在我們中國始終處於弱勢。爲什麼阿濃好端端的男人不做，卻想做起女人來？

原因之一是阿濃最怕佔人便宜。既然這個世界做男人上算，那麼就讓我來生做女人把他拉平吧。

原因之二是我這一世做男人多少已有點厭倦，刮了幾十年的鬍子，下一世改行塗唇膏抹胭脂，也得個新鮮。

原因之三是阿濃也有點賈寶玉氣，覺得女孩子是水做的，絕大部份都有點靈秀之氣；那男子卻多是土做的濁物（當然包括我自己在內）。既然這一世做了濁物，那麼下一世也讓我「靈氣逼人」一番，豈不甚好？



看不得

夜，地鐵車廂裏人不多。

我上了車，坐下。

舉目向前望去，對面坐着兩對油脂少年，一式的堆在頭頂的鬈髮，男的留着稀疏的髭鬚，女的塗了紅唇。這一對男的摟着女的，女的半閉着眼，擺出個「若不勝情」的樣子；那一對是你揑我一把，我搥你一拳，又笑又嗔的玩着「遊戲」。

他們該都還是讀書的年紀，這麼晚還在街上，他們的父母是不想理還是無法理？這樣的裝扮，是否已經墮落？

我想起了報紙上的那些字眼：「魚蛋妹」、「姑爺仔」，我記起了那些招牌：「正宗學生妹」、「玉女新星」……

那相摟的一對，男的忽然向我望過來，發覺我也正在看他，目光裏一時充滿了敵意。我不想惹麻煩，把目光避開，向旁邊看去。

一對青年男女正站在門邊，男的靠在車廂壁上，雙手摟着女子的腰；女的一

手掛在男的頸上，另一隻手在摸男子臉上的粉刺。摸呀摸的，忽然兩手勾着男子的頸，把嘴唇送上去了。

非禮勿視，我移開了視線。

他們結了婚沒有？未結爲什麼不快結？爲什麼要把只適合在房間裏做的事，搬到地鐵車廂裏來？

我的目光移向另一邊，門邊同樣有一對男女，也是同樣的青春年少。女的眼紅鼻腫，大概已哭了好一會；男的正向她賠不是，「軟語低聲的不知說些什麼。」男的還不時偷眼窺四週，看有人注意他們沒有。

我不想他因我的目光感到尷尬。

於是——

我閉上了眼睛。

在這樣一個自由的城市裏，在這樣一個平常的晚上，誰會想到，一時間我竟失去了「看」的自由。

他是誰？

他不知道周潤發拍過什麼電視劇，不知道他從前的戀人是誰，不知道誰是嘟嘟，誰是何B，他是誰？

他不知道六合彩一共有幾個號碼可以揀，不知道什麼叫特別號碼？不知道中幾個號碼就有獎。他是誰？

他不知道逢星期幾在哪裏跑馬，不知道什麼叫位置派彩，不知道什麼是四重彩。他是誰？

他不知道什麼是自摸雙辣，不知道新章、舊章分別何在，不知道打二四文輸九底究竟是輸多少錢。他是誰？

他不知道「蒸氣指壓」、「穴位推拿」做的是什麼生意，不明白香港突然有那麼多的人患上了風濕骨痛，需要接受物理治療。他是誰？

人家問他：工餘作何消遣？他說：看看書，聽聽音樂。人家的臉上出現一個奇異的表情，肅然起敬地說：「哦！」那嘴角却同時浮起了一絲嘲諷。

他是誰？

他是生活在這個城市的「外星人」。

喧嘩

這城市的Gossip（閒話、流言蜚語、是非八卦），已由嘁嘁喳喳，滙成了喧嘩。

像夏日林中無休止的蟬鳴，像黃昏樹上一大片的雀噪，單調無聊得使人心煩。

報攤上大堆的閒話可以不屑一顧，可是閒話裝載在大巴、小巴上，傳播在茶樓酒館裏，只要有人張開嘴巴，閒話就會送進耳朵。

走進課室，我講周樹人，學生講周潤發；我講鄭振鐸，學生講鄭少秋。回到家裏，女兒正在電話上談電視藝員婚變的來龍去脈，隔壁的太太告訴內子某港姐婚後沒有名貴首飾戴的個中內幕。我能躲到哪裏去？

中空的物件最易發出聲音，酒桶如此，石鐘山的石頭如此，此時此地的小市民亦如此。一段醜惡的歷史，造成了這小島特殊的時空。目前雖然還是燈紅酒綠，朝歌夜弦，但烟斜霧橫之中，却已見到未可知的新時代的龐大身影。對於自

己的未來，小市民能說些什麼？又能做些什麼？只有等待罷了，只有認命罷了。眼中茫茫，心中空空，不作無聊之事，如何遣此忐忑歲月？無聊事之中，最省錢、最不費事的莫如磨磨兩塊嘴唇皮。說說風雲人物的醜史，談談天皇巨星的醜聞，兼可以獲得一種阿Q式的滿足之感。

嘁嘁喳喳，嘁嘁喳喳，原是小市民最廉價的娛樂，不花錢的精神安慰劑。我有什麼權利去反對它！

於是我買了一只只可聽錄音帶的耳筒播音機，躲避在沒有閒話的音樂之中。

沉默

據說對現實不滿，搞風搞雨的只是少數滋事分子，他們反這樣反那樣只是爲了出風頭，而眞正的民意却要看「沉默的大多數」。

這個「大多數」旣然沉默，誰又知道他們心裏想些什麼?他們對「滋事分子」的所作所爲，究竟是覺得「不以爲然」，還是「深得我心」?硬把「沉默的大多數」一律劃歸爲「不以爲然」派，似乎很有點一廂情願。

其實沉默不一定表示對現實的滿意，至少有一部份是來自對現實的絕望。那「嘈喧巴閉」的大概還覺得不合理的現實是可以改變的，於是才奔走呼號，希望當政者聽到他們的聲音，希望民衆支持他們的行動，爭取一個較爲理想的生活環境。那悄無一言的，可能認爲「說不說反正一樣」，對統治者和自己的命運已經是死了心的了。

大多數之所以沉默，或由於愚昧，或由於怯懦，或由於受騙，或由於認命，或由於對現實的絕望。這種沉默，對於社會的進步，絕不是一種積極的因素，並

無值得欣賞之處。

某些人之對這種沉默表示十分欣賞，是由於只要人們不開口，就可以任由他們去解釋這種沉默罷了。

夜讀篇

吃人

魯迅在《狂人日記》中寫道：「我翻開歷史一查，這歷史沒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頁上都寫着『仁義道德』幾個字。我橫豎睡不着，仔細看了半夜，才從字縫裏看出字來，滿本都寫着兩個字是『吃人』！」

其實「吃人」的事實，不一定要從字縫裏去找，有的更是在字面上寫得明明白白的。

紂王把西伯姬昌的兒子伯邑考殺了，煮成肉羹，賜給姬昌吃。姬昌不知道是自己兒子的肉，吃了還要謝恩。紂王自己雖然沒有吃人，却要別人吃人，而且要別人吃自己的兒子，可見統治者的殘暴，往往超越野獸。

張巡在圍城中糧盡援絕，連老鼠、痲雀都吃光之後，把自己的愛妾殺了給士兵們吃。他的忠勇使人們不忍對他殘忍的行爲苛責，但我爲中國歷史上的許多女性悲，姬妾的地位往往和豬狗牲畜差不多，太平時候的「寵物」到了亂世變成「食物」是很自然的事。



清人筆記《鹿樵紀聞》，記順治年間李定國攻新會城，城裏面的糧食吃光了，只好吃人。城門剛要封鎖時，有幾百個鄉人想進來，縣官不准，那守城的將官說：「讓他們進來，這是危急時十天的糧食呢！」新會城被圍困了八個月，吃掉差不多一萬人。某人一家幾口都被吃掉，事平之後，路上遇到守城的將官，就跪下來向他拜個不停。將官問他爲什麼行此大禮，那人說：「我父母妻子都葬公腹中，現在清明節就到，只好對着你的肚子拜祭當作掃墓了。」這故事聽來像是笑話，但是背後該有多少血淚！

好官

不止一次在報上看到犯人在法庭上脫鞋擲法官的新聞，可惜法庭不准拍照，否則那犯人的怒惱、法官的驚愕、聽審者的軒渠，都將是絕妙鏡頭。電視台的趣劇編寫組，不妨在這個題材上動動腦筋。

清人筆記《笑笑錄》載錢伯韞性慈恕，他做富陽令的時候，有一天要審案，那疑犯大喊冤枉。錢問他：「你殺人放火，害死了許多人，照法律應該償命！」犯人忽然跳起來，抓了公案上的硯台，向錢大人擲去。大人痛得跌在地上。公差們把犯人捉住亂拳痛打。大人却爬着起身，一手摩胸，一手拉着公差們說：「別打了，別打了，我這裏不痛啦！」這也是一幕趣劇，難得的是傳神地描寫了一位仁慈的好官，類似的形象，文字中還屬罕見。

清人諸聯在《明齋小識》中也有一個好官的故事：一個武生扭着一個鄉人來告狀，說鄉人挑糞弄汚了他的衣服。縣官拍案大罵鄉人不小心，問他願不願罰？鄉人願罰。縣官叫武生坐下，要鄉人向他叩頭一百。鄉人叩到七十餘下時，縣官

叫停，說自己糊塗，未曾問原告是文生還是武生。原告回答說是武生，縣官說文生才值得叩一百，武生只值五十，現在叩多了，要武生向鄉人還叩二十。於是叫鄉人坐下，要武生叩頭，武生不肯，縣官叫兩個差役按着他强迫執行。對於恃勢欺人的惡人之流，縣官以扮糊塗的「幽默」手法處理，大快人心。這位官大人的可愛形象，也並不多見。

讀歷史也好、小說也好，每每歎息貪官酷吏太多，而眞能爲民父母官的太少。包公案、施公案、彭公案小說流行民間，反映了人民對好官的渴求。

有人說：法治才是根本，一兩個好官抵得什麼事？這當然說得不錯，但法律始終由人來執行，除了有好的法律之外，人民更盼望有好的執法者，這是從他們的經驗中獲得的結論。

優劣

管寧和華歆同在園中鋤地種菜，看見泥土中有一片黃金。管寧繼續揮鋤，當它是一塊普通的瓦片石頭。華歆却拾起來把它擲掉。

管寧和華歆同席讀書，門外有做官的乘車經過。管寧照舊讀書，華歆却放下書本去看熱鬧。到華歆看完熱鬧回來，管寧已經割席分坐，並且對華歆說：「你不是我的朋友！」

《世說新語》上所記管寧、華歆這兩個小故事，雖沒有明下斷語，但作者褒管貶華的意思却是很明顯的。

華歆輸在哪裏？總是其心不淨吧。看到黃金，忍不住要去接觸一下，雖然最終還是擲掉，說不定那是因爲管寧在場，才被迫做出矯情的行爲。至於放下書本看大官經過的熱鬧，更被管寧認爲是熱心仕宦的庸俗表現，鄙屑之下，連朋友也不想跟他做了。

不知怎的，我欣賞華歆却多於管寧。華歆比較率性而爲，正是青少年的自然

表現；管寧却顯得過份矯情，自制力强，變得旣冷且忍。看他爲一點小事而割席，就知道「朋友」這回事在他心中佔多少斤兩了。

同是在《世說新語》中，另一件事更顯出華歆性格的可愛：

有一次，華歆和王朗一同乘船避難，另外有一個人也想搭他們的船，華歆不大願意，王朗說：「船上還有地方嘛，爲什麼要拒絕人呢？」後來賊人越追越近，王朗大概嫌人多船慢，想趕那附載的人上岸。華歆說：「本來我就怕會這樣，旣然我們已經答應了他的請求，怎可以在危急的時候拋棄人家呢！」於是繼續讓那人留在船上。

在這個故事中，王朗是明顯地被華歆比下去了。根據人物處事的態度，以比較其優劣，大可作爲中學生有趣的德育教材。因爲孰優孰劣，可以讓學生自己先討論和分析一番，那是最有效的教育方法之一。

東坡《志林》中，也有一則這樣的素材：

有人說劉凝之脚上的鞋是他的，劉凝之就把鞋給了那人；後來那人找到失鞋，拿鞋還給凝之，凝之却不肯再要。沈麟士也被鄰人錯認脚上的鞋，麟士笑着說：「是你的鞋嗎？」就把鞋給了人家。後來鄰人找到失鞋，把麟士的鞋送還，麟士說：「不是你的鞋嗎？」笑着收下了。

東坡認爲：「此雖小事，然處世當如麟士，不當如凝之也。」

不過時代不同，社會各異，麟士和凝之的做法現在看來都有值得商榷之處。遇到類似的事情，你認爲怎樣才是較爲適當的做法？

領導

《東軒筆錄》載宋仁宗一件小事：

一天早上仁宗對近臣說：「昨夜因睡不着而肚餓，想吃燒羊。」近臣說：「爲什麼不傳旨取索呢？」仁宗說：「聽說禁內每有取索，往往成爲制度，我怕以後夜夜宰殺，那就既浪費又害物了！」

《五總志》載宋太祖一件小事：

魏國長公主有一次穿了件以翠羽爲裝飾的衣服到宮中，太祖說：「以後不要再穿了。」公主笑道：「一件衣服能用多少翠羽？」太祖說：「只怕你也學，他也學，成爲流行，那就因爲你的帶頭，殺害許多生命了。」

一個國家領導人，能時時刻刻注意自己的言行，不讓帶來不良影響，是值得讚美的。

一句「我是和尚打傘」，鼓勵了文革十年的無法無天；一句「人多好辦事」，不但使中國多增了幾億人口，拖遲了國家的進步和人民生活的改善，並且禍延至今：因爲要扭轉這個錯誤而嚴厲節制生育，結果產生大量殺害女嬰事件。這些小生命的慘遭殺戮，追源禍始，當日領導人的愚蠢無知仍然要負極大的責任。

瑞應

讀《虬髯客傳》寫虬髯客和紅拂都形象鮮明突出，卻不喜歡文中眞命天子乃由天授的愚民論點。書中兩次爲李世民看相，一看就說他是「眞天子也！」江湖之氣，中人欲嘔。全文最後結論：「乃知眞人之興也，非英雄所冀，況非英雄者乎？人臣之謬思亂者，乃螳臂之拒走輪耳。」更是一副保皇的奴才口吻。

漢朝的陸賈該是個有見識、有學問的人了。樊噲問他：「自古人君皆云受命於天，云有瑞應，豈有是乎？」陸賈答道：「有之，夫目瞤（眼跳）得酒食，燈火華（燈火結爲花形）得錢財，乾鵲噪而行人至，蜘蛛集而百事喜。小既有徵，大亦宜然。……況天下大寶，人君重位，非天命何以得之哉！瑞者寶也，信也。天以寶爲信，應人之德，故曰瑞應。」（見《西京雜記》）卻是一派胡言，使人齒冷。

爲了以「瑞應」來愚民，有人自己製了石碑埋在地下，然後把它掘出來。有人卻利用自然界的一些不正常現象，牽强附會。更有人弄虛作假，製造一些假祥

瑞來邀功、邀寵。

《酉陽雜俎》載：「唐書云：天授元年，有進三足烏。天后以爲周室嘉瑞。睿宗云：『烏前足僞。』天后不悅。須臾一足墜地。」三隻脚的烏鴉，就算是眞的也只是怪胎，何瑞之有?假脚自動掉下來，立即成爲鬧劇、醜劇。

宋政和二年，有個姓李的官兒向皇帝呈獻蟾芝（身上長有靈芝的蟾蜍），說是祥瑞。這個皇帝却不受這一套，叫人拿盆水來浸住這件異物，結果靈芝一晚就掉了下來，連竹釘和舊紙都露了餡，姓李的因此得了個欺君之罪，也是活該。（見《淸波雜志》）

這一類的欺君，旣可笑、亦可憫，只是在歷史上留個小小的笑柄，却也沒有害了百姓。

那畝產萬斤的衞星田，曾是社會主義的新瑞應，急於邀功者弄來騙騙英明領袖，英明領袖當然知道是假的，却不拆穿，用來騙騙全國人民。可是上報的產量多了，人民上繳的糧食也要跟着多，結果最「豐收」的地區餓死的人最多。這樣的上下一同弄虛作假，使生靈塗炭，那就其心可誅了。

其實「瑞應」還是有的，它呈現在人民的臉上。當十億人民臉上常帶笑容時，那就是我國最大的祥瑞了。

生男

杜甫《兵車行》：「信知生男惡，反是生女好。生女猶得嫁比鄰，生男埋沒隨百草。」

白居易《長恨歌》：「遂令天下父母心，不重生男重生女。」

別以為我們的祖先當日眞的改變了重男輕女的思想，詩中所說只是一種強調和誇張，其實倒淸淸楚楚的反映了重男輕女，自古已然。

詩經小雅《斯干》篇說，生個男孩子就拿塊玉給他玩，生個女的就拿塊瓦給她耍，那是更古老的不平等。而「弄璋」、「弄瓦」這兩個詞語到今天我們還捨不得丟掉。李長之的譯文很有趣，我把這兩段抄在下面：

「生的是男孩呢，叫他睡床上，給他好衣裳，給他玩玉璋。喤喤哭聲大，圍裙紅又亮，將來當君王。

「生的是女娃呢，就讓她睡地下，給她破布包，給她玩破瓦。反正造不下罪，也立不出功勞，會下廚房就好，別叫人說爹娘沒教導。」

讀小說筆記，常見有生男秘方，却不見有敎人生女的。今抄生男方一則於下，供中國大陸同胞參考：

「婦人妊孕未滿三月，着婿衣冠，平旦（天剛亮）左繞井三匝，映井水，詳觀影而去，勿反顧，勿令婿見，必生男。」

假如秘方失靈，生下來偏是個女的，還望手下留情，不要順手往井裏一丟爲盼。若干年後，陽多陰少之局一旦形成，「反是生女好」終將成爲父母們眞確的感受。

紋身

前些時印尼有一個特殊組織，用私人執法方式，大量槍殺犯罪組織的成員，希望改善治安情況，吸引較多的遊客。據傳被槍殺的人，多曾「紋身」，一時風聲鶴唳，使許多身上刺了花的惴惴不安，要用腐蝕性的液體把它除掉，以免被當作匪黨槍殺。

紋身，古稱文身，由來已久，其目的大概有七：

一、護身　《穀梁傳》：「吳，夷狄之國也，祝髮(剪短頭髮)文身。」注：「文身，刻劃其身以為文也，必自殘毀者，以辟蛟龍之害。」《酉陽雜俎》：「越人習水，必鏤身以避蛟龍之患。」大概吳越地方的人，常在水中討生活，有時不免發生意外，於是在身上刺花，作為護符，使蛟龍畏懼，不敢傷害。

二、裝飾　一些熱帶地方的落後民族，身體經常大面積裸露，喜歡紋身作為裝飾。外國水兵，香港肌肉發達的小伙子和歡場女子，也喜歡在身體上作此特異裝飾。

三、記號　參加某種會社的成員，以此作爲標記，如「飛鷹黨」，身上以飛鷹紋爲記。

四、示愛　男女在身上紋上愛人的名字，表示永遠的愛情。

五、誓願　表示一種誓死不移的決心，如岳飛的母親在岳飛背上刺了「盡忠報國」四字。

六、刑罰　在臉上刺字是古代肉刑，叫「黥」，又叫「墨」，是五種肉刑中較輕的一種。漢代曾經廢過，但宋朝犯人流徙他鄉又要在臉上刺字，名爲刺配。

七、身份　就像在牛馬身上加烙印一般，奴隸主在奴隸身上刺上印記作爲奴隸身份和產權的證明。

唐朝的段成式，求知慾極强，有什麼事不懂得，他就深覺遺憾。像紋身這樣冷僻的事，他也收集了二十五條資料，以「黥」爲目，收在《酉陽雜俎》的卷八裏。

二十五條資料中，有些很有趣，有些却使我們深思。下面是其中幾則的內容：

＊四川有個無賴，背上紋滿了天王佛像。他犯了事要接受杖打背脊的刑罰，執行任務的公差不敢打他背上的佛像，使這個無賴有恃無恐，更加囂張。後來一



個叫李夷簡的官兒知道了，大為震怒，喝令照打，而且要把佛像打到消失為止。結果打了三數十下，才將佛像打毀。十日後，有人見此無賴在街上化緣，口號是修理佛像。

＊荊州葛青，身上刻白居易詩三十餘首，還配上圖畫，體無完膚。

＊晉朝的法令，奴隸第一次逃亡，黥兩眼；第二次逃亡，黥兩頰；第三次逃亡，黥眼下；黥紋皆長一寸五分。

＊段成式的一位從兄經過黃坑時，隨從拾到幾片頭顱骨，想用來做藥。其中一片有淡淡的墨痕，呈現「逃走奴」三字，想不到那刺字的墨痕竟深入骨裏。

段成式在最後一段中提到一位受過黥刑的名人「黥布」，黥布本名英布，受刑後稱黥布，隨項羽破秦，攻入咸陽，封九江王；後又降漢，隨高祖破項羽於垓下，封淮南王，算是「黥族」中的顯貴。

另有一位段成式不及見，却比黥布還要威風的「刺花黨」人是五代後周的開國主郭威。據說他未發跡時也是個無賴，一個道士在他頸左紋了一隻雀，頸右紋了一枝穀粟，並且對他說：「雀銜穀時，你就顯貴了。」後來郭威登位，那紋在身上的雀果然銜住了穀。郭威有綽號叫「郭雀兒」，就是因為他的紋身而來。

文首提及的印尼大殺刺花黨徒，在中國倒是有先例的，段成式所記二十五則

中的第一則，說的就是京師有羣惡少，剃光了頭，身上刺花，到處橫行。其中一個左臂紋的是「生不怕京兆尹」，右臂紋的是「死不畏閻羅王」。當時的京兆尹薛元賞捉了三十多人，全部杖殺，棄屍於市。一時身上有刺花的都害怕起來，要用火把它燙掉。此事距今一千多年，竟在印尼重演，可說是太陽底下無新事了。

名男

男人而有「郎」的稱呼，大概屬於有魅力的「名男」之類，否則最多只有妻子、愛人如此稱他，別人不會隨便亂叫。因此擁有「郎」的稱號的男人並不多，不像日本人，只要是男的就可以「敏郎」、「俊郎」一番。

下面是已獲「專利」、上了辭書的幾位名郎：

傅粉的何郎 指何晏，三國魏人，生得漂亮，有點自戀狂，整天粉不離手。好淸談，說老論莊，居然領導潮流，成爲一時風尙。官至侍中尙書，爵列侯。因附曹爽，爲司馬懿所殺。

擲果盈車的潘郎 指潘岳，字安仁，晋人。生得漂亮，又有文才。坐着馬車在洛陽道上經過時，仰慕他的婦女們紛紛把果子擲到他的車上。與石崇等諂事賈謐，後來有人誣告他謀反，竟被殺。

蓮花似他的六郎 指張昌宗，也是漂亮男士，善音律，與兄張易之同爲武則天的男寵。時人讚他面似蓮花，却有個更會拍馬屁的楊再思獨持異議。昌宗問他

原故，再思說：「乃蓮花似六郎耳！」後來武則天病重，張昌宗被張柬之等所殺。

（三個美男，竟沒有一個好下場。大概美男在同性的眼中，都顯得特別可憎吧。）

晚年才盡的江郎　指江淹，字文通，南朝人。六歲就會作詩，長大後勵志篤學，頗有聲譽。他的《恨賦》、《別賦》，傳誦頗廣。誰知晚年時做了個夢，夢見作《子虛賦》、《上林賦》的郭璞，問他索回一枝五色彩筆。夢醒之後，江淹再寫不出好文章來，人稱「江郎才盡」。

顧曲的周郎　指周瑜，三國吳人。赤壁一役，大敗曹軍，雄姿英發，其魅力絕非娘娘腔的男人可比。他不但會打仗，又精於音律，誰彈錯了、唱錯了，他都聽得出。時人語曰：「曲有誤，周郎顧。」唐李端詩《聽箏》：

鳴箏金粟柱，素手玉房前。
欲得周郎顧，時時誤拂絃。

為了能給周郎多看幾眼，故意一次又一次的彈錯，這把女孩子的癡態寫絕了。不過男士們可不要見獵心喜，學日本人在名字上用個郎字，希望沾點古人風流倜儻的光。因為水滸傳上的武大郎，早說明了「郎」字未必有魅力也。

姓蕭

許多色情架步的小姐以蕭爲姓，那是從「簫」字轉來，百家姓上沒有「簫」這個姓，改寫爲「蕭」，尋芳客自能會意。至於會的什麼意，還是不說的好，免得汚了我們讀者的眼睛。

歷史上倒是眞有「蕭后」其人，而且不止一個。一位是隋煬帝的皇后，婉順能文，看不慣煬帝的失德行爲，曾作《述志賦》以自寄。在宇文氏的亂事中，她流落突厥，直至唐貞觀年間破突厥，才把她迎歸。另一位是遼道宗的皇后，小字觀音，姿容冠絕，工詩，又彈得一手好琵琶。曾經獲得君王寵愛，却以諫獵見疎。後來更被人誣陷和伶官趙惟一有私，賜自盡，結局也是很悲慘的。

至於招牌上的「蕭姑娘」，如在古代當稱「蕭娘」。唐人詩中多見，如楊巨源詩：「風流才子多春思，腸斷蕭娘一紙書。」元稹詩：「揄揚陶令緣求酒，結托蕭娘只在詩。」蕭娘是女子的泛稱，並不專指某人。

同樣「蕭郎」雖有其人，詩詞中却往往用作女子稱其男友之辭，也是泛稱，

固不問其究竟姓什麼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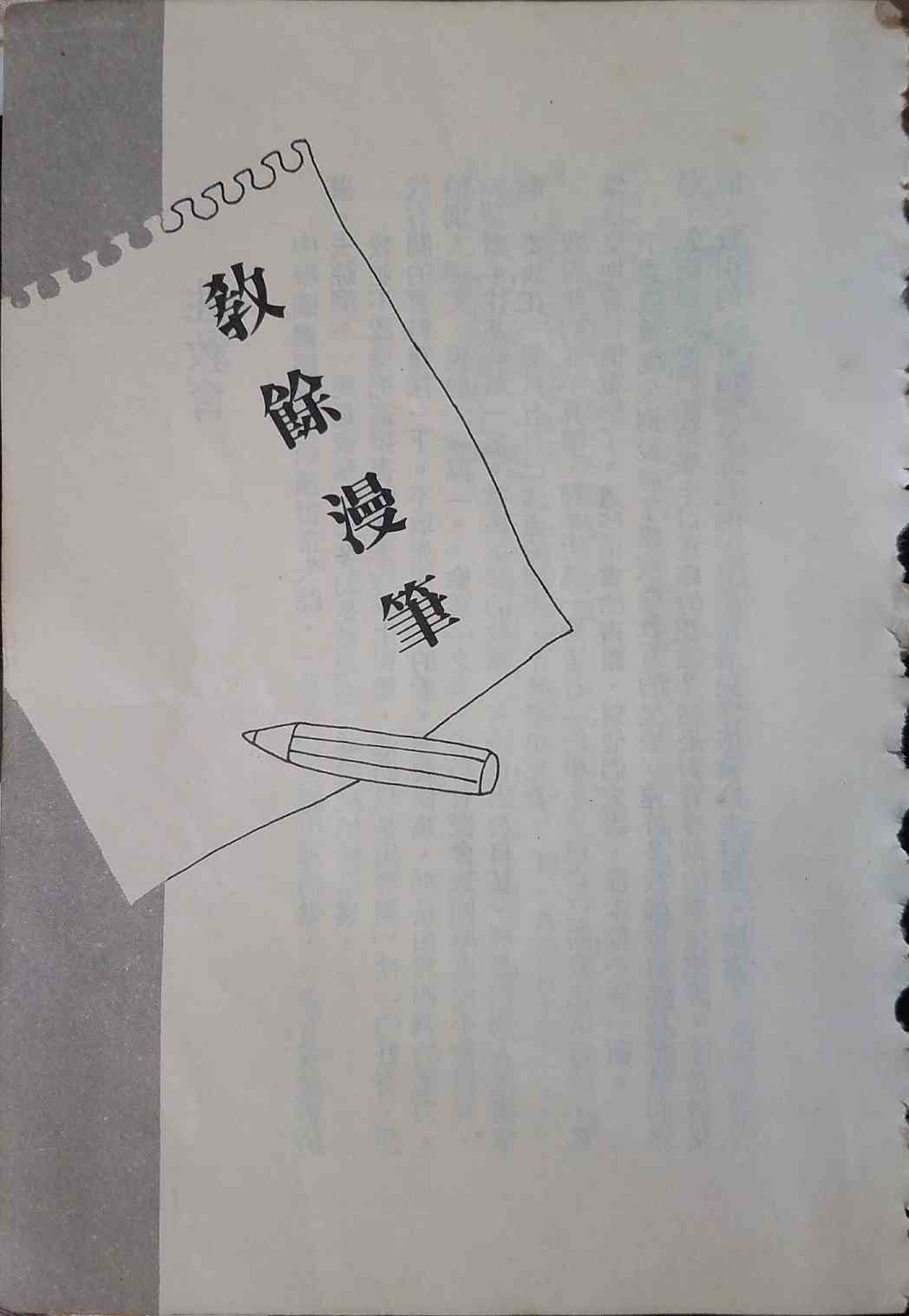
唐朝的崔郊，愛上了姑母的婢女。姑母經濟發生困難，把婢女賣給一個大官。傷心的崔郊贈之以詩曰：

公子王孫逐後塵，綠珠垂淚滴羅巾。
侯門一入深如海，從此蕭郎是路人。

溫庭筠的一首詩中，也有這樣的兩句：

窗間謝女青娥斂，門外蕭郎白馬嘶。

現代的蕭郎，改稱公子。門外響的是跑車喇叭，不再是嘶叫的白馬了。


教餘漫筆

性教育

中學圖書館裏有兩種書常失踪，一是介紹人體生理的書，一是有裸像畫的書。失踪倒不一定是被竊，更多的是被藏在一些隱蔽的角落裏。

我並不認爲把這類書藏起來的學生很壞，他們只是出於對「性」的好奇，想找有關的資料窺探一下。不敢光明正大的看，而要偷窺，那是由於四週的壓力，怕別人譏笑，說他「鹹濕」。「偷窺」之後，未必有機會放回原處而不被發覺，於是順手往某角落一塞。當然這樣的收藏，有時也出於自私，那是怕別人把書拿走，要放在一個只有自己知道的地方，不時拿出來看。

我說他們並不算壞，那是因爲「夠道行」的學生早已自己購買色情雜誌，堂堂皇皇地看色情電影了。這些正當的書籍，對他們來說，根本就不屑一顧。

不過這種現象倒說明了學校性教育的欠缺。連許多教師也視性爲骯髒和罪惡，怎能要求他們能給學生以正確的認識？結果對青春期的學生來說，性是神秘的、吸引的，可惜却是罪惡的，只能帶着犯罪感偷偷去研究、摸索。

「偷偷」的結果，往往被一些錯誤的東西領導，正當的性知識和色情混淆在一起，難以分辨了。

性教育的應否在學校施行，肯定的看法早佔上風，但眞正實施的學校却仍是絕無僅有。

家計會有專人往中學講述性知識，雖然一年來不上一次，却實在是頗受歡迎，後來取消了此項服務，未免使人遺憾。該會出版了一輯「性教育小册」，內容豐富，切合實際，一輯十二册，才售港幣一元。可是學生畏羞，很多都不好意思訂購，實在是可惜的事。

沒精打彩

學生上課沒精打彩，有一百零一種原因：昨晚看午夜場啦，跟家人去吃喜酒啦，做功課做到深夜啦，父母吵架啦，天氣不好啦，已經連上五節課啦……等等。

這沒精打彩有時還有傳染性，這個懨懨地癱在椅子上，那個不停的打呵欠；這個兩眼無神，那個倦態畢露；這個頻頻看錶，那個夢遊四方。差點兒連教師自己也被傳染了，想大大地打個呵欠，伸個懶腰。

可是下課的時間未到，大家還得無可奈何的捱下去。直至鐘聲一響，才一同得救。那些疲倦和渴睡一下子消散得無影無踪，精力又回到他們身上，活氣又出現在他們臉上。也不等教師講完最後一句，也不待教師宣佈下課，匆匆忙忙的收拾一切，乒乒乓乓的放下枱面，推推擠擠的衝出課室。

對於疲倦麻木的教師來說，那是沒有什麼感覺的。跟在學生後面離開課室，終於可以把熬了很久的呵欠打出來了。心裏算一算今天還有幾節課未上，放學之

後得找點節目輕鬆一下。對於積極認眞的教師來說，却會引發出連番痛苦的檢討：是教材太深？是教法太老套了？是引不出學習動機？是處理得不夠輕鬆活潑？不論學生的沒精打彩，是出於一百零一種原因的那幾種，教師仍得把最後的責任自己負上。因爲只要他們仍是你的學生，坐在你的課室裏上課，不論他們是一灘泥還是一堆石頭，是孫悟空的徒子徒孫還是牛魔王的手下嘍囉，是中學三年級却只有小三程度，是逢二進一兩年升級一次的大阿哥，理論上你都要使他們能專心學習，興趣盎然地聽你的課。也不一定是你自討苦吃，視學大人，校長大人，家長大人，都認爲你該有這樣的能耐。

電腦編時間表

學校行政人員於新學年開始之前，最頭痛的工作是編上課時間表。一份理想的時間表要兼顧的問題極多，包括教師的任教科目，每日空堂休息時間是否均勻，音樂、美術等特別課室的使用，電視教育的收視時間，浮動班的走動情形，輔導班的特殊照顧，部份科目需要連堂上課，部分教師需要早退前往進修……

編時間表的行政級教師及其助手，要把許多資料儲存在腦中，編起來才能順利，但人腦的記憶力有限，往往顧此失彼，編好了之後才發覺許多不完善之處。這時要改，却有牽一髮動全身之歎。於是許多人都想起了電腦，不知道它能不能代勞，只要把各校不同的資料和要求輸進去，它就能編出一份理想的時間表來？

不過許多人認爲，不但各校的情況懸殊，即使是同一間學校，每年的變化也極大。一套適應多種變化的程序，恐怕不易設計。如果所設計的程序，只合一學年之用，那又十分不值。因爲設計這份程序所花的時間和心思，恐怕尤難於編一

份時間表。

不過再難的事也有「發燒友」去研究，聽說某教師專業團體的電腦組，在這方面已經有所進展，準備把電腦在學校裏的應用介紹給有興趣的教師。消息一經宣佈，報名者十分踴躍，瞬即爆滿了。

學校社工的心情

學校社工常有「外星人」之感，在一間學校工作幾年，仍被視爲「客」。這因爲一個社工常要走幾間學校，有些學校每週去兩次，有些學校每週只去一次。去到學校，教師和學生都忙着上課，要接見學生往往只有一個小息的時間，對中學生來說，還可以利用午膳時間和放學之後，小學因爲行半日制，連這兩個時間都無可利用，試問在這樣的情況下，社工和學生之間又怎能有密切的接觸？

沒有接觸就沒有了解和溝通，更談不上信任。

學生有難解決的問題，當然要找最值得信任的人來商量，他們有時連父母和班主任也不信，又怎會貿貿然相信幾乎是陌生人的社工呢？因此，主動接觸社工的學生，往往只是想解決一些情緒上的小問題，眞正嚴重的問題，他們不會自己上門。

做教師的只是將自己已經束手無策的問題學生才交給社工，因此社工經常面

對的都是校裏「劣跡昭彰」的人物，這更使一般學生對社工裹足不前，免得被人誤會自己也是問題學生。既是「劣跡昭彰」的人物，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研究的結果，常會發覺這些學生家庭有問題，包括父母離婚、好賭、不務正業；功課有問題，初中三却只有小五程度；師生關係有問題，雙方如同仇敵；同學關係有問題，分黨結派，同流合汚等等。每一個問題都幾乎是死結，看你解得哪一個？因此一件個案有時跟上幾年，到學生離開學校了，仍然進展甚少，問題學生始終是個問題學生。沒有成功的鼓勵，却有無能爲力的挫敗感，這是許多學校社工心情不暢的原因。

打破困境之道

學校社工要打破工作的困境也不是全無辦法。

其中最有效的一樣該是多搞「正面」的活動，例如學辦一些座談會，主題包括戀愛、交友、家庭關係等等；組織一些服務性質的活動，如幫助老人，清潔環境等等；搞一些文娛性的聯歡，如聖誕茶會，迎新雙週等等。讓一班行爲良好，具正面形象的學生團結在社工身邊，協助他加强與全校同學的聯繫。

這做法最少有兩點好處，一是在活動中教育了學生，二是改變了學校社工只與問題學生接觸的錯誤印象。

當許多學生都覺得找社工閒談、聊天是很平常的事的時候，自自然然就會有人帶着問題而來，希望取得社工的幫助。

社工所處的「客」的地位，有時是工作的妨礙，有時却也帶來一些便利。當學生和教師或家長鬧僵了的時候，他們希望有一個地位較超然的第三者幫助他們，而學校社工往往是他們揀選的對象。

不過這個對象也要經得起考驗。譬如說：他答應過學生保守秘密的諾言是否眞能遵守？他會不會「官官相衞」似的總是站在成人的立場那邊，一味要孩子投降？他能否經受得起壓力，在需要時爲孩子據理力爭？他是眞心想幫助孩子解決問題還是敷衍了事？

孩子是極爲敏感的，你的態度瞞不過他們。如果你使他們一次又一次的失望，很快就會「門前冷落」，沒有人肯自動找你；被迫找你的問題學生，也會對你心存戒懼，不肯向你披露心聲。相反，你的誠懇和公正一旦取得他們的信任，工作就順利得多，雖然會越來越忙，卻感到心境愉快。

改卷滋味

考試季節來臨，部份教師有一賺外快的機會——替考試局改卷。改卷費還算合理，因科目和改卷人的經驗而略有差別。越是有經驗的改卷人改卷費越高，因此改了幾年便捨不得不改。比起從前小學教師被迫前往改升中試卷，只發回幾塊錢的車馬費，要優厚得多。

有些改卷人在獲得改卷費之後，不作其他用途，專爲家庭添置一兩件電器用品，如冰箱、冷氣機、抽濕機之類，倒也不俗。

不過也有一些改卷人，在改了幾年之後，不肯再做。考其原因，多屬下列兩點：

一、改卷期間仍要上課及批改學生作業，教中五和中七班的教師雖然多了一些空堂，但仍然有堂要上。改卷期間往往要利用週末假日或睡眠時間，既苦且悶，所獲報酬，得不償失。

二、考試成績，關乎考生前途，甚至他們的一生。改卷時自感責任重大，不

敢稍有疏忽。尤其文科試卷，改卷人主觀成份佔分較重，給分時自然頗費躊躇。這種顧慮形成一個心理負擔，不改也罷。

一些教師雖然不喜改卷，却還是年年去改，那倒不是爲了想賺外快，而是想去了解「行情」，看考試局訂下的給分標準，一般考生常犯的錯誤，作爲自己下年度任教時的參考。尤其在指導學生作答的技巧方面，會較沒有參加改卷的教師來得準確、實際。

一位改卷教師笑說，卷子改得越多，便越來越黑心，老是希望考生交白卷或只答一小部份。

如果全像這樣的卷，幾分鐘就可以改完，但改卷費照計，一改到這樣的卷就十分開心。

不過，這也只是說笑而已，既然加入改考卷行列，是苦是樂，都非認眞不可。

黑板粉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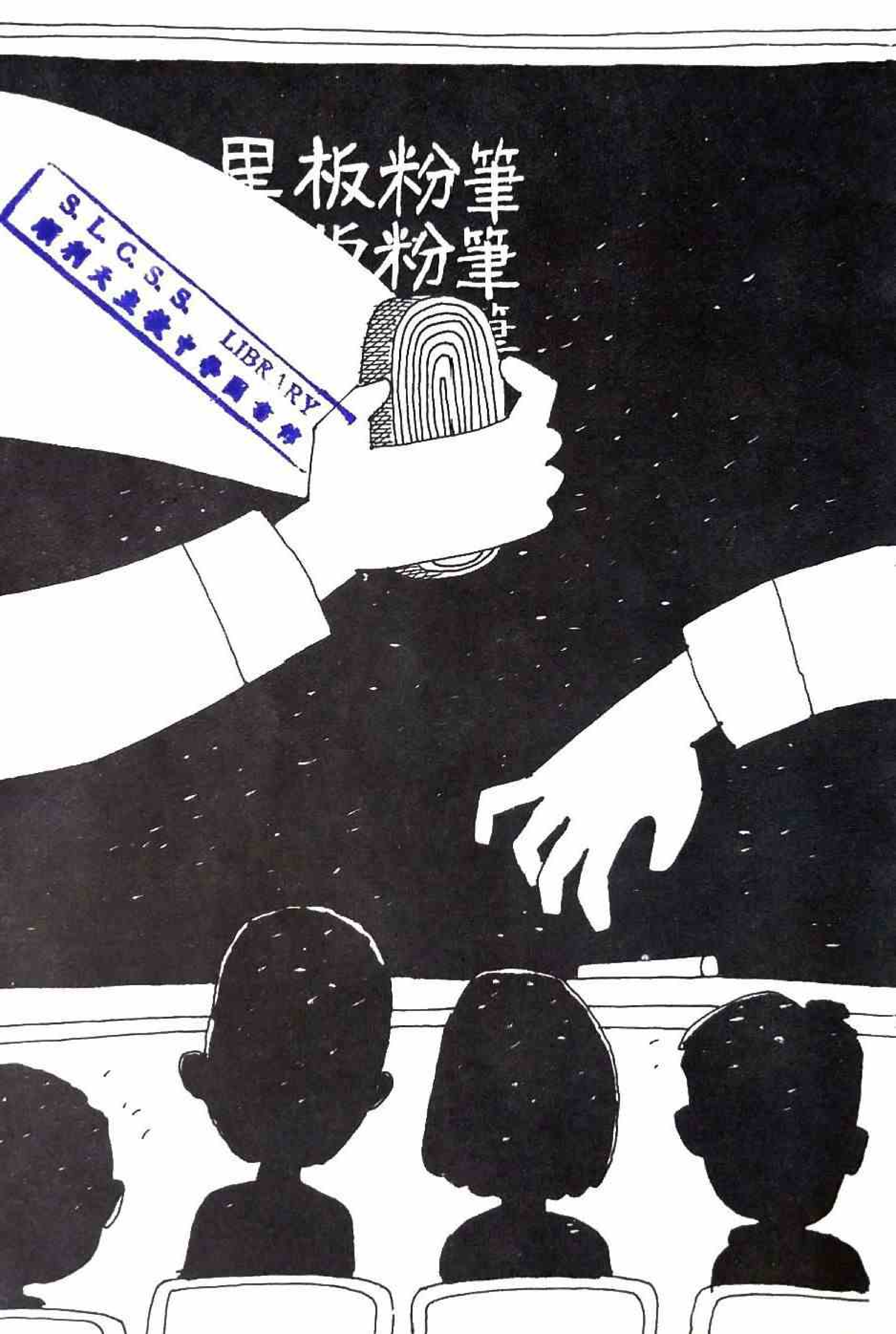
黑板、粉筆從什麼時候起成爲教學工具，手頭沒有考證資料，至少也有七、八十年的歷史了吧？

這兩樣東西改進甚少，教師上課之後，往往一身的白粉，像是麵粉廠出來的。

用特製的水筆寫在白瓷板上，算是一種改進，但效果並不理想。主要的原因是那種水筆揮發性强，很快就乾水，教師拿起這枝筆寫不出，拿起那枝筆又寫不出，平添氣惱，上課情緒也受影響。加上這種水筆價錢頗貴，不是一般學校負擔得起。因此傳統的黑板、粉筆仍居主流。

現在的黑板再非木做，代替品像水泥又像硬膠，比前光滑得多，顏色也不一定是黑色，更多的是養眼的綠色。粉刷據說有一種新產品，刷字時吸粉，但仍未普遍流行。粉筆則是改進最少的一環，因此用粉筆的弊端依然存在。

所謂弊端，當然指粉屑四揚，汚染空氣。那對自己特別保重的老師，總是叫


板粉筆
粉筆

值日生去完成任務，他們怕粉筆灰吸得多有損健康，與其自己天天吸、堂堂吸，不如叫學生輪流吸，估計孩子們很久才輪到一次，不會有什麼損害，倒不是有心靠害學生也。

其實受影響最大的還是坐在課室前排的學生，如果黑板和他們距離太近，他們就難免成爲「吸塵機」了。

部份教師皮膚對粉筆敏感，要戴上指套。也有叫班長把一枝枝粉筆先用廢紙包住下半截才用的。

筆者與粉筆打交道數十年，吸進去的碎屑足可以製幾盒粉筆出來；興到時連粉刷也不用，以手掌代替。可是健康極佳，並無任何不妥，大概是已具有一種適應的能力了吧。

匆匆來去

朱自清先生寫過一篇「匆匆」，曾被選在一些小學和中學的課本裏。其中有句云：「去來的中間，又怎樣地匆匆呢？」

教師行業之中，頗多如此匆匆來去之人。

早上，但見他們匆匆由巴士站、地鐵站趕去學校，一踏進校門，上課的鐘聲便響了，眞是「遲唔會遲，早唔會早，時間就啱啱好。」

放學，隨身「行李」均已執拾妥當，甚至帶到課室裏去，但等鐘聲一響，他們便和學生一同獲得「解放」，匆匆的趕車、趕船去了。如此匆匆，倒也不是在外面有什麼兼職，往往只是一種習慣罷了。

上班的匆匆，往往有上班前和下班後的「從容」和「好整以暇」爲背景。上班前可以歎早茶、飲咖啡、精心化粧，下班後可以逛公司、睡午覺、看電視、翻娛樂雜誌、打牌、惟獨在上班和落班時間，才那麼斤斤計較每一分，每一秒，來也匆匆，去也匆匆。

可是這種習慣的形成，背後恐怕也有他的心理因素，那就是一種純傭傭觀點作怪。認爲除了上課時間之外，其他都是個人時間，而個人時間是神聖不可侵犯的。

匆匆來去的教師倒也不一定不負責任，他們的工作能力往往很高，在學校裏從不浪費時間，空堂和小息總是手不停揮批改作業，務求「清貨」，可以兩手空空地回家，使匆匆來去時也走得爽利。

可是教師這一行除了是職業之外，還是專業。社會人士對他們的要求絕不止於準時上班，準時下班。他們把子女交給教師培育，當然希望他們能表現出愛心，熱誠和專業精神來，而這種匆匆來去的斤斤計較作風，絕對是令人失望的。

鐘聲一響

筆者教過搖鈴上課的學校，也教過敲鐘上課的學校。如今絕大部份的學校都已改用電鈴，並且按時自動鳴鐘，不會因負責鳴鐘的工友一時疏忽而遲誤。

早上的第一次長鳴，最使還未踏進校門的學生和家長驚心動魄，因爲遲到者輕則記名，重則留堂記過。於是鐘聲一響，還在附近街上的學生和家長，莫不拔足飛奔。曾見做父親的拖着六、七歲大的小兒子急步走着，忽聽得鐘聲大響，那小孩立即放聲大哭。看來遲到的處罰一定不輕，否則不會怕成這樣。

有些學校在集隊之前有鐘聲兩響，第一響之後，全體學生須立即噤聲靜立，待第二響鐘聲始許移動。這方法的確有效，使集隊秩序大有改善。部份頑皮仔故意在第一響鐘聲之後把動作「凝結」，就像武俠片中被人點中穴道似的怪模怪樣，引人發笑。

放學鐘聲，最爲學生盼望。時間將到，孩子們已靜靜把書包收拾妥當，然後是頻頻看錶。待最後十秒鐘時，便開始倒數：九、八、七、六、五、四、三、

二、一、○……如果數到零字，鐘聲果然及時而鳴，他們就有雙重的開心，包括放學的開心和手錶夠準的開心。

有時上課上到正沉悶時，忽聞鐘聲連續亂響，孩子們就會一哄而起，興奮地排隊衝往操場。這是每月例行的火警演習，誰也不會把它當眞。但緊張的演習負責人很重視每一次所用的時間，用多了就會罵。因此除少數「豬油包」之外，大家都是跑得很合作的，這類不定期的臨時「節目」，通常都受學生歡迎，因爲跑樓梯總比呆坐在課室裏有趣也。

福利主任

學校分配的教師職務，其服務對象直接、間接都是學生，如教務主任、訓導主任、班主任、各科主任、課外活動主任等等。

却也有部份學校有教師福利主任之設，其服務對象却是教師。

試列舉一下，他們的工作却也不少：

收茶水費，安排校工們供應茶水；

同事有喜事，包括結婚、添丁，負責收取禮金，購買禮品；

同事有喪事，負責收取賻儀，致送花圈，往殯儀館鞠躬；

同事患病，負責往醫院探訪、送花、送慰問卡；

同事升級，負責代訂酒席，大家慶祝一番；

同事調任或退休，負責致送紀念品或搞一些歡送活動；

籌辦旅行、海浴、遊河、大食會一類的聯誼活動，除發起外，還要租船、訂車、購辦食物。

擔任此項職務的教師，一定要人緣好，任勞任怨，他發起的活動參加的人才會多。因此，與其由校長指派，倒不如讓大家公推。

有人天生性格隨和，只有朋友，沒有敵人，又喜歡熱鬧，能玩能吃，最宜擔任此職。即使校方並沒有指派，也沒有正式的推選，他也會自自然然地成了此類工作的負責人。

別以爲這些工作與教學無關，一間學校，如果教師間鬧不團結，勾心鬥角，一團戾氣，就會影響學校工作，害了學生。相反，教師福利辦得好，大家就容易和衷共濟，合作愉快，整間學校就會大步向前。

教師夫妻

在全港約四萬教師中，夫妻倆都是幹這一行的佔了多少？還沒有誰作過統計，相信爲數當不在少。

比起其他行業，教師似乎更容易夫妻同行，這因爲他們教育程度大致相等，經濟狀況互相配合，工作中有許多接觸機會，而每年的幾個大假期，更使他們有別的從業員難有的結伴旅遊機會。這都促成了男女教師間的姻緣。

事實上夫妻同是教師，在婚後也依然好處甚多。

例如小學多是半日制，如果丈夫教上午，妻子教下午，家裏就經常有人，可以處理家務，也可以督促孩子做功課。如果夫妻同教上午或下午，却又多了工餘相對的機會，既可「拍」着「拖」去買菜，也可一同去喝下午茶。

每年的復活節、暑假，不必分別請假，便可到世界各地旅遊，那一行都沒有這樣便利。

大家的生活規律和形式大致相同，容易適應。不像做商界的要常常在外應

酬，做傳播界的無固定工作時間，教師生活一般比較正常，容易有溫暖的家庭氣氛。大家文化程度相若，專業知識相近，在工作上隨時可以互相支持。例如丈夫幫太太計算分數，太太幫丈夫改多項選擇題試卷，都可以減輕「愛人」的工作負擔。

當然夫妻同做一行也有一些弊病，例如關心範圍太過狹窄，容易與社會脫節；太重視讀書和考試，往往給兒女特別大的精神壓力等等。不過世上本無十全十美的事，知道可能有這些弊病，注意一下，也就可以避免了。就筆者所見，夫妻同是教師，婚姻大多美滿，未結婚的老師們，不妨考慮一下。

教師移民

相識的教師朋友之中，這幾年先先後後移民外地的，算起來竟也是個不小的數目。

出發之前，他們變賣產業，摒擋一切，作了不再回頭的打算。而事實上回頭的倒也不多。

對「九七」懷有恐懼的，對這些有辦法的同行，往往十分羨慕。打聽他們用什麼方法獲得移民資格。知道了之後，又恨自己沒有什麼至親是外國公民，否則也可效法一番。

不過到了外地的教師，其生活是否眞的那麼值得羨慕，却是一個疑問。

原來教師在香港，總算是一種專業，其地位和待遇都有一定保證。可是這個專業資格，一到外地立即不被承認。在香港擔任中小學教師而能在外國繼續任教的，眞是少之又少。那年紀較輕的或可經過一番奮鬥，獲得這樣的資格。那年紀較大的就再沒有這樣的魄力。而且在外國教書吸引力並不大，肯奮鬥的年輕人寧

願投身更有前途的新行業了。

於是中年或中年以上的教師到了外國，多是從事非本行工作，或在超級市場做職員，或在餐廳做雜工，或者搞點小生意，生活是不成問題的，內心却很苦悶。

苦悶的是看不到生活有什麼意義，苦悶的是工作沒有成就感，苦悶的是失去了爲人師表時經常受到的尊重。做別的行業，目的可能只是「搵食」，在香港修理汽車和在外國修理汽車，心理上分別不大。在香港做教師，到外國做雜工，就有一種難以排除的委屈感。最後他們只靠一點安慰自己：「這是爲了下一代。」可是外國的青少年問題比香港還嚴重，移民對他們的兒女是禍是福，也並沒有絕對的結論呢。

學生厠所

到一間學校的學生厠所去看看，對這間學校的一些情況已經可以有所了解。如果未進厠所，已經聞到一陣臭味；進去之後，發覺尿厠和洗手盤都是污跡斑斑，便可知道這間學校的校工未盡責任。而能夠容忍校工長期不盡責任，也反映了校長在管理方面的能力不足。

如果又發覺洗手盤阻塞，沖厠無水，坐厠的門扇扇東倒西歪，那就不但是校工未盡責任，學校負責總務工作的書記或職員，以至校長本身，都使人懷疑是否有因循疏懶的作風。

如果發覺尿液遍地，牆上滿是不堪入目的文字，角落裏還有不少烟頭，那就說明這間學校的學生德育不如理想。如果不但男生厠所如此，女生厠所也差不多，那麼這間學校的校風已到可怕的地步。

如果在未有事前知會的情況下，進入一間學校的學生厠所，發覺地上乾爽，潔具光亮，沒有臭味，而且居然有厠紙供應，那麼這間學校肯定辦理得十分成

功。

不要小看那幾卷厠紙，它們的出現說明這間學校學生的品德，已達到極爲理想的境地。在許多學校裏，連教師厠所裏也沒有厠紙，因爲一卷厠紙拿出來，很快就會失踪，也不一定是有人貪心，但有些人對公家的東西使用起來特別浪費，却是通病。

眞是抱歉，筆者也曾進過不少學校的學生厠所，裏面有厠紙的一間也未見過。一些忽然要大便的學生，往往撕習字簿應急；如果沒有習字簿，便撕單行簿、數學簿，這些硬紙，往往是造成厠所阻塞的原因。

先生早晨

教師進入課室時，學生起立致敬，齊呼「先生早晨」或「先生午安」，已差不多是所有學校的常規。對於此項禮節，教師的態度卻有兩大派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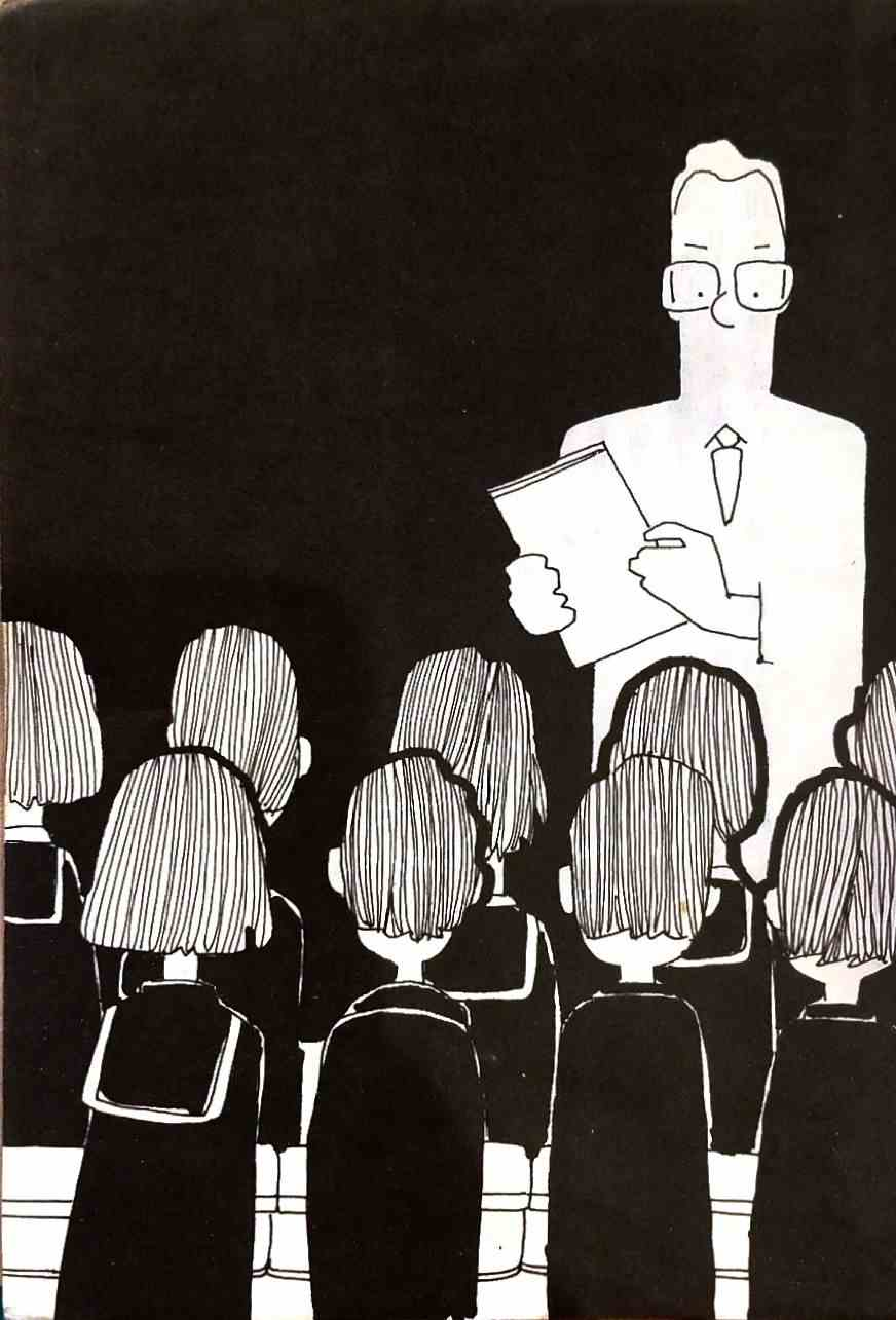
第一派十分重視此項禮節，要求學生恭恭敬敬地全體肅立，兩眼望着老師，待老師先叫：「各位同學早晨！」然後是學生齊齊整整地一同叫：「先生早晨！」老師說：「請坐！」同學們就安安靜靜地坐下，開始上課。

另一派卻認爲這是繁文縟節，浪費時間。現在的學生肯合作的少，你要他起立，他慢吞吞的：你要他叫人，他不是有氣無力，就是乘機怪叫。而且站立和坐下時，那些桌椅都會發出一輪噪音。每日上課八節，上課時行禮一次，下課時又一次，每天可能發出十六次噪音，因此這一派的老師進課室時往往把手一按，不用起立；離開課室時也是把手一按，表示不必多禮。

兩派之間，沒有進行辯論，只是大家各行其是。摸熟了老師脾氣的學生，自然懂得分別對待。

在這一點上，筆者是折衷派。每日第一次和某一班學生見面，我會要求他們起立向老師招呼；到同一日的另一節課，我又和他們見面時，這禮節就可省掉。到上完一課我要離開課室時，我會跟他們說再見，他們則不必站起，只要坐在椅子上說再見，免得製造一番噪音。當然，如果跟着是小息或放學那又例外，他們反正要起立，就一同站着跟我說再見了。

我的做法，最大的缺點是比較複雜，弄得學生有時不知道該站立還是不必站立，不過我會兩手向上或向下示意，經過一個時期的適應，他們也就懂得該怎樣做了。



甲乙丙丁

計算起來，可供分等級的字眼可眞不少：

博彩分頭、二、三獎，競賽有冠、亞、季軍，學生的操行有優、良、常、可、劣，學生編班既可甲、乙、丙、丁，又可A、B、C、D。

本來甲乙丙丁是天干，作紀年之用，並無高下之分；ABCD是英文字母，亦無優劣之別，不知從什麼時候起，用來作爲等級高下的標記，於是有「甲」天下的山水，也有「甲」級生油，更有「甲」班學生。

榮「派」爲甲班學生，當然可以沾沾自喜，覺得身份高人一等；但不幸被列爲丁班，甚至戊班，不但面目無光，甚至累及父母，有辱門楣，不敢在親友面前提及。他們在校中，弱者則自暴自棄，強者則尋事生非，以「泡製」甲班書獃子爲樂，形成不少問題學生。

有人以爲名稱上分甲乙丙丁，有損學生自尊，影響學習情緒，便捨甲乙丙丁不用，改爲信、義、仁、愛或眞、善、美，全部都是好字眼。對外來說，人家不

知就裏，說出來沒有那麼難爲情；但在校內來說，如果仍以成績之高下分班，就不論你給他們什麼好名字，那不良的心理影響仍是存在的。相反，如果事實上不以成績分班，每班地位自然平等，即使名稱上仍分ＡＢＣＤ，學生心理上却是坦然的。即如搭巴士，搭6號C的絕不會覺得比搭6號A的低了一等。

就目前香港的情形看來，根據成績編班和不跟成績編班兩種情況都是存在的，而以前者較多。兩種編班法各有其優點和缺點，我無意在這裏分析，對這個問題唯一想說的是：

如果一間學校是依成績編班的，那麼對成績最差的一班，應該給予的是最大的關注，而不是冷淡、漠視甚至歧視。

冷

人間的多種冷漠，我嘗過，也都還能忍受。最受不了的是來自我所教育着的孩子的冷，這種冷比千年玄冰還凍，比十八層地獄下的陰風還使人心寒。

不論你的工作是多麼辛勞，昨晚你爲了趕作文簿，熬紅了眼睛；今天早上由八時站到一時；喉嚨痛還要沙着聲音繼續講解，胃不舒服仍然要和不守秩序的學生「勞氣」。可是你可千萬不要向你的學生訴苦，你不一定能獲得他們一個關心的眼色，半句問候的話語，相反地你會聽到一句冷冷拋來的：「你攞人工嘅嗜！」這句話像是寒冰煉成的毒箭，狠狠地戳向你的心窩。就是這班被稱爲無邪的赤子，竟吐出如此無情的話語；這麼小小的年紀，就把自己當成了奴隸主，要你爲他賣命，即使死了，也是活該，因爲誰叫你要吃人間烟火，爲了那一點薪水，你只好默默地做牛馬吧。

頭痛欲裂，勉强支持着回校上課，課室裏一片嘈吵，你的頭更痛了。只好告訴學生，你身體不適，希望大家靜靜地自修。「好嘢！」這是他們的第一個反

應，課室裏更吵了。這時一個女孩子拿着數學本子出來問你一條難題，你告訴她你的頭很痛，不想爲她解答。但見她滿臉不高興地把身子一扭，走回座位，嘴裏咕噥着，你可以隱約聽到：「頭痛？懶就眞！」

這不是人說的話，這是魔鬼附在她身上，使她說出如此惡毒的話語，就像一套恐怖電影所描寫的那樣。

究竟我們的下一代已有多少爲魔鬼附身？使她們有一個天使的外表，却說出魔鬼的話語，做出魔鬼的行爲。

冷呀，想到這一點，我的心就會害怕得打顫。

羔羊還是勇士？

我們的社會有許多性如豺狼的壞人，做出許多令人髮指的壞事，看看報紙，姦、殺、偷盜哪一天沒有！

於是許多人大聲疾呼，要注意青少年的德育問題；也有許多敎育界人士提出了德育訓練的具體措施；也有許多敎育界朋友眞的去大力施行德育訓練。這本是好現象，但我卻有一個擔心，就是怕德育訓練的結果產生了一批批馴如羔羊、白兔的好青年，結果成爲那些豺狼的食糧。

許多敎師談忍讓，說百忍可以成金；許多敎師談忠厚，說忠厚受人敬愛；至於談「愛」的那就更多，甚至有人說要愛你的敵人；還有要能寬恕，不祇寬恕別人七次，要寬恕七十個七次。這些說話都很好，都很美麗；眞正接受這種品德敎育的青少年也都很可愛；但是在佈滿豺狼的現社會，我爲這班羔羊和白兔憂。

有人說：如果所有青少年都成爲品德良好的溫順可愛的青少年，哪豈不是美事？但請睜大眼睛看一看，我們的社會，邪惡的風氣是如此盛，壞的引誘是這麼

大，這樣的理想究竟有沒有實現的可能？

所以，新的品德教育，訓練的不應是豺狼的食糧，而應是剷除豺狼的勇士。我們要教導孩子具有正義感，是非分明，嫉惡如仇；我們要教導孩子勇敢負責，敢於爲社會擔當重任，不畏橫暴；我們要教導孩子善用智慧，有勇之外也能有謀；我們要教導孩子好好與羣體相處，知道羣體的力量和智慧勝過任何個人……

我們等待着新一代的勇士快快地生長。

且慢

他洗得乾乾淨淨，穿得齊齊整整。

他對人很有禮貌，又會鞠躬，又叫早晨。

他讀書勤學，功課準時交，而且做得很認眞。

他上課時守秩序，從不談話打架，樣樣合乎標準。

對這樣的孩子該是十分滿意，夫復何求了吧？但是，且慢！

他不論做什麼事，要對自己有好處的才做，對自己沒有好處的，眞個是「拔一毛以利天下不爲也」！

例如有同學問他功課，他明明懂得，却從來不肯敎人。

例如有同學向他借東西，如間尺、圓規之類，他從來不借。

學校裏一些服務性的工作，他從不參加，同學叫他，他的答覆是「咪搞我！」。

這樣的孩子，比一個汚糟的、粗魯的、不大用功的、不很守秩序但却並不如

此自私的孩子要差得多，討厭得多，可怕得多。

許多做母親的，只知道教孩子飯前洗手，睡前刷牙，見人就叫；許多做教師的只要求學生上課守秩序，家課交得準，誰能做得到就是好孩子、好學生。他們沒有抓住品德教育中最重要的一點，那就是教導孩子做一個大公無私，以服務社會為人生目的的好人。沒有了這種基本的做人品德，孩子長成後，不論他多整潔、多懂得禮節、多有學問，卻是個自私自利的小人，那麼，對這個人的教育可算是完全失敗了。



自鳴集

馮涙波著

繼《脚印》後又一部
有愛戀，有歡樂，有哀傷，有悲痛，
肯定能
引起讀者共鳴的隨筆集

篇目（部份）

借我一張網
夢一般的過去
拾蜆的日子
伯伯，你也玩玩吧
三姊文鳳
第一跳
公
西醫治跌打
烟格
是是非非
渡船看鷗
蟲
老人，何必傷感
大人，你的名字是青天
四眼仔和牛奶妹
大小病都要看醫生
西裝爲誰而穿
背後的權威人物
二司機
謎
頂趾鞋
扭紋
我的平均年齡
推
檢討
失眠記趣
灑脫
醜陋的日本人
人獸之間
投其所好
引咎辭職
壯男
郎平
第三句
一句足矣
四階段
死
「愚民天氣」
爭氣呵，中國人
向南京大屠殺紀念館致敬
貓鼠和我
跳進火海
鬼祭
失樂園

馮啓著 **短命天才**

叙述古今中外幾位早逝天才的傳奇性的一生

滿紙辛酸　動人肺腑

四歲學琴　五歲作曲　六歲登台演奏　七歲周遊列國　三十年間寫下六百多部傑作　被譽爲世界上唯一的音樂家　一生貧困　死時年僅三十五的

天才中的天才——莫扎特

家世有難言之隱　因而走向慢性自殺一途　揮金如土　口不言錢　對庸俗的清規戒律不屑一顧　逛妓院　經常醉臥道中　**驚世駭俗的詩僧——蘇曼殊**

中華民族偉大的歌手——聶耳

義救吳漢槎　寫下"絕塞生還吳季子　算眼前此外皆閒事"傳誦一時的名句　死時年僅三十一的

清初第一詞人——納蘭性德

"呼蘭河傳"的作者　曾經住在九龍樂道　死後葬在淺水灣畔的　**東北女作家——蕭紅**

語不驚人死不休的　**中唐青年詩人——李賀**

爲希臘獨立而獻身的　**英國貴族詩人——拜倫**

英國美少年——雪萊

大家出版社謹以此書

獻給天下至情至性人

願爲這幾位早逝的曠世奇才

同聲一哭！

大家出版社出版

馮浪波著

一部風格獨特　有新意　有文采
值得大力推薦的隨筆集

腳印

篇目（部份）

母親的眼淚
失落的夢
第一個五十元
端木輓許地山聯
蕭先生
醫生與我
天色爲何陰暗
白髮
荒謬年齡
竟然
痛風
亨利，你在哪裏
賴着茅厠不拉矢

船到橋頭自然直
大男人和小嬰孩
一朝被蛇咬
誠實足以害人
天塌下來的時候
免於恐懼的自由
奈何以恥懼之
短命天才
電視語言
按字計酬
愧
種瓜得豆
我把鳥兒養在山上
他在哭他母親
脚印

本書作者

阿 濃 其他作品

點心集
點心二集
點心三集
濃情集
青果一集
青果二集
一刀集

ISBN 962-303-039-8

Published & Printed in Hong Kong $1